

中國橋藝

何正欽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月號

442

[目]

[錄]

編者的話.....	1
三擒世界亞軍——37屆亞太盃報導.....	林宏時 2
讀者信箱.....	郭哲宏 24
夏滿貫・葉第一.....	葉進吉 29
成都國際邀請賽.....	本刊 31
臺北市中正杯紅點賽簡記.....	南村 37
姥姥夜譚.....	王禮陽 40
電腦牌局大家樂.....	鍾琦榮 51
世界頂尖的電腦橋牌軟體.....	微橋 52
新竹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成立.....	55
Tim Seres的橋藝傳奇(3).....	柯安榮譯 56
第一屆元通杯雙人賽辦法.....	69
1996奧林匹亞公開隊制賽(2).....	本刊譯 70
牢騷.....	有心人 79
民國87年中華青年代表隊選拔賽辦法.....	80
橋藝活動照片.....	封底裡

編者的話

世界橋壇最重大的賽事——百慕達盃和威尼斯杯，即將於10月19日至11月1日在突尼西亞舉行，分別有來自世界各區的18支強隊參加，我國兩支代表隊陣容是：公開組——黃光輝、郭哲宏、戴明芳、吳錦祥、林宏時和沈治國，不出賽隊長周新懷；女子組——俞璇、龔芳文、胡小鳳、李玉梅和黃韋宇，不出賽隊長林憲助。

我國兩支代表隊陣容皆是國內一時之選，女子隊在國際賽一向表現平穩，而男子隊這一年來更是有突出的表現，去年奧林匹亞打進四強，今年亞太盃勇奪冠軍，隊員個個實力一流、經驗豐富，而且狀況極佳、信心十足，國內橋友皆一致盼望他們，繼去年優異表現後，更上層樓。在兩支代表隊出發前夕，我們大家來給他（她）們加油打氣，期望屆時傳回佳績。

這期林宏時國手撰寫的「三擒世界亞軍」，對今年亞太盃有詳實的描述，讀者可由文中感受到百慕達盃代表隊為國爭光的企圖心。

在追求提升橋技的過程中，總會碰到形形色色的難題，如何以宏觀的角度和正確的方向予以克服，是橋技衝破難關更上層樓的關鍵。本期起，我們請郭哲宏國手開闢「讀者信箱」專欄，郭君除了以多年的經驗提出一些關鍵的觀念外，也企盼讀者將在橋桌上碰到的疑難雜症提出，郭君將整理後於此專欄中回答，讀者可利用本刊最後附頁「回函」（原叫牌測驗解答）或寄函至中國橋藝，載明「讀者信箱」，本刊將盡速轉交郭君。

林宏時

到分組第8名，近年來實力進步很多；這次比賽幾乎是四名主將從頭打到底，企圖心非常強。而大陸隊，前年的百慕達盃表現不錯，去年奧林匹亞却大失水準只得到分組11名，今年陣容大幅度調整，去年隊員只保留一名，全隊年輕，基本功紮實，令人耳目一新。

印尼隊幾乎是去年的原班陣容，只不過Sacul 的同伴換成了年輕的 Asbi 。中華隊同樣只換了一位，由吳樹榮入替沈治國。但組合却改成戴明芳—吳樹榮，吳錦祥—林宏時，整體的默契似乎不如去年。而且代表隊幾乎沒有練牌，我與吳錦祥對於很多很多的叫牌細節都沒討論，還好我對於自己的鼻子頗有信心，在桌

子東聞西聞的，也總是都應付過去了。

第一循環開始中華隊就有不錯的成績，始終站在領先的位置，到了最後一天才被大陸隊趕上。大陸、中華臺北、日本、印尼，四隊分數為209、203、187、182。

對大陸第十三牌 雙有身價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北	東	南	西
林宏時	李	吳錦祥	王
—	1♦	×	2♦
2♥	—	2♠	—
3♥	—	4♥	—
—	=		

還算合理的叫牌，東家首攻♣10，桌上♣A吃，打♠K，東家♠A，再還♣3，桌上♣K吃。此時因為東家開叫1♦，所以♥Q理論上應該在東家，再加上

西家加叫2♦，那麼方塊應該是4—4，東家首攻H—L的梅花，所以他有7張高花。

我王吃小黑桃上手，打♥J偷過。再打紅桃到♥K，王吃黑桃回手，敵王，王牌3—3，墊掉夢家♦6，打梅花下去，夢家全大，吃了11磴。另一桌只打3♥±0，+11imp。這場比賽我們以18：12勝。

對印尼第十八牌 東西身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這是對印尼隊的一大笑話牌，也是由我主打的。我坐西，叫牌1NT—2♣—2♦—3NT。

北家首攻♠Q，我想都沒想♠K吃。打梅花，北家跳♣A，再打♠10，我很鎮定的♠A吃。看來成約的機會在於北家方塊要有♦10、♦9雙張才行，我打得很快，一付鐵牌的樣子，梅花到

♣K，拉♦Q過，看到♦10，很滿意，再拉♦J，南家♦K，北家墊♥3，沒機會了，除非黑桃阻橋。但我總是笑嘻嘻的拔梅花，果然年輕的南家Karwur被我影響到了，你知道他怎麼墊牌，他第一張墊♠6，第二張墊♠5，第三張墊什麼已無關緊要了。怎麼可能會犯這麼離譜的錯誤？

在比賽中什麼樣的事都可能發生，這牌當然與主打技術無關，但是我雖知此牌無機會了，但仍是輕鬆面對，出牌很快，一付鐵牌手順，Karwur也許是論對賽打多了吧！比賽完，隊友都不相信是贏到這付牌，我笑笑的說，「我是會創造奇蹟的人」，當然真正的奇蹟應該是4♥±0才對。這場比賽我與吳錦祥打得很順手，結果以25：5大勝。成績一公佈，全場議論紛紛，隊友們都很得意，我呢則被何靜珊消遣了第一次，平平穩穩的打，沒什麼失誤，贏的漂亮。

對香港第十一牌 雙無身價

香港隊原本也都是角逐亞太盃的勁旅，但今年並未將好手集

中，成績很差，是我記憶中成績最差的一次，也許去年奧林匹亞成績不佳，影響了鬥志吧！

$ \begin{array}{l} \spadesuit K Q J 8 3 \\ \heartsuit 10 \\ \diamondsuit 7 6 5 \\ \clubsuit K 8 5 4 \end{array} $			
$ \begin{array}{l} \spadesuit 9 \\ \heartsuit J 8 6 \\ \diamondsuit 10 4 3 2 \\ \clubsuit Q 9 6 3 2 \end{array} $	北	東	南
	林宏時		吳錦祥
			1 ♣ —
1 ♠	×	2 ♠	—
4 ♠	5 ♥	×	—
5 ♠	6 ♦	×	6 ♥
—	—	×	—
—	=		

由於南家方塊A、K雙張，且北家無任何橋引上手，所以東西方的5♥是鐵牌，即使首攻王牌，或首攻梅花迫王，都無法阻止莊家成約。叫牌進行到4♠時都很正常，香港東家的5♥確實要得；吳錦祥持三個快贏張，且黑桃王牌又不長點，賭倍5♥是相當滿意的，也許我持北家牌是

不應該再叫了，可是在高空競叫時，是不能只看自己牌的，東家在桌上的氣勢顯現出他的牌絕對不錯，所以我也不管同伴的賭倍了，我想都不想就叫 5 ♠；這下子東家累了，他考慮再三叫出了 6 ♦，畢竟防守 5 ♠，他也沒有太大把握吧！

吳錦祥對抗 6 ♡，首攻王牌，但是只吃到二磴方塊。— 1。而我們自己的 5 ♠，因為梅花號碼差了一點無法成約，即使梅花健康，東家也可低引紅心過橋王吃梅花的，在桌上能戰鬪到 6 ♡ × — 1，確實是極限了，雖然中間存在著運氣成份，但不得不承認在桌上察顏觀色的重要，鼻子是一定要靈敏點的。

對日本第十一牌 雙無身價

		♠ 6 3 2			
		♥ —			
		♦ A Q 8 7 6			
		♣ A K 7 6 2			
♠ 4		北	♠ K Q J 10 9 7		
♥ 9 8 7 5 4 2	西	東	♥ A K J 10 6		
♦ K 5 3			♦ 10		
♣ 10 5 3	南		♣ 9		
		♠ A 8 5			
		♥ Q 3			
		♦ J 9 4 2			
		♣ Q J 8 4			

又是一付高空競叫的牌，比

賽中這種牌幾乎左右了比賽的勝負，且看我們如何處理。

北	東	南	西
林宏時		吳錦祥	
		—	—
1 ♦	1 ♠	2 ♦	2 ♡
3 ♣	4 ♡	5 ♣	5 ♡
6 ♣	—	—	=

西家的 2 ♡ 叫得好，有多少人持西家牌會叫 2 ♡，日本隊這兩位 Hirata 及 Shimizu 的默契是非常好的。在 3 ♣、4 ♡，之後吳錦祥的 5 ♣ 也是叫得好。

西家只持自知吃不到的 ♦ K 三點牌，明顯的 5 ♡ 是犧牲叫，而我的牌如何叫就有學問了。如果同伴是 A × 兩張黑桃，我們可能有大滿貫也說不定，如果同伴沒有 ♠ A 或 K 那麼可能連 5 ♣ 都不能成約。在這時候既然理解對方是在犧牲，那麼我是一定會叫 6 ♣ 的，如果你自己沒太大把握希望對方犧牲時，你是會叫快一點還是慢一點？這牌我是叫很慢，慢雖慢，腦子却是在休息的，慢只是因為不想叫太快而已，要我防禦 5 ♡，我是絕對不肯的。

在國內比賽時，因彼此習性較為了解，所以快與慢是很重要的，你絕不能一招半式闖江湖，牌風一成不變，被點名做了記號，以後比賽就不好打了；所以比賽時，快慢時效的把握是重要的。如參加國際性比賽，則這方面彼此較不熟悉，那麼只好以普通意識來判斷了。這就是我所常說比賽中的非技術性因素了；同伴間的默契好，在這方面是占盡優勢的；但請注意，你應多去了解同伴的習性，但絕對不能來討論這些習性，因這是不道德的。

第二循環開始，遵循著亞太盃的傳統，由強隊先與弱隊比賽，如果在這階段分數得不足的隊伍，那麼便可能失去奪冠的機會，所以雖然對手並不強，但是大家可是拚著命在打。中華隊此時表現真是好的不得了。前五場的成績如下：

中華 25、23、24、25、22
大陸 16、21、16、23、25
日本 25、25、21、21、24
印尼 25、17、20、25、22

您有沒有發現，四個強隊都五戰全勝，尤其是中華隊、日本隊更是每一場都得到20分以上，您認為這容易嗎？在國內四大賽的初賽中，打五場能贏三張都不錯了，何況現對手都是國家代表隊，都爲了國家榮譽在拚命，那有那麼容易取勝。

同樣的對手，您下一次碰到他們也並不一定會贏，但當賽局很緊張時，好像每一場都想得到25分似的在打，好像不得25就輸了。我常講給年輕橋友聽，也許他們不見得能體會到這種感覺，比賽過癮就在那種緊湊，刺激的大賽感覺，贏一分也是冠軍，輸一分就稱臣，細微的差距，會讓人永難忘懷，這五場是在打底，我知道對手將會愈來愈強，要把握機會多得點分才行。

中華 $203 + 119 = 322$

大陸 $209 + 101 = 310$

日本 $187 + 116 = 303$

印尼 $186 + 109 = 295$

這五場我們平均分高達23.8，至此我們已領先大陸隊12分了，但還有五場要打。

對澳門第四牌 雙有身價

♠ 2
 ♥ 5
 ♦ K 9 8 7
 ♣ K J 8 7 5 3 2
 ♠ K Q 6 4
 ♥ J 9 6 3 2
 ♦ —
 ♣ A Q 10 9

北 東
 ♠ 8 3
 ♥ A K 7 4
 ♦ 6 5 4 3 2
 ♣ 6 4

♠ A J 10 9 7 5
 ♥ Q 10 8
 ♦ A Q J 10
 ♣ —

西	北	東	南
林宏時		吳錦祥	
1 ♥	2 ♣	4 ♥	4 ♠
×	5 ♣	×	—
—	=		

叫牌有時就是要一氣呵成，不要管太多規矩，這一牌吳錦祥的 4 ♥ 叫得好，超過 4 ♥，敵方的任何合約都很慘，而自己的合約嗎？又多半不行，能殺到 800 分，成績可以吧！

對馬來西亞第五牌 南北身價

♠ K J 10 7 6
 ♥ A K
 ♦ A K 9 4
 ♣ A 5
 ♠ Q 4 2
 ♥ 10 8 4
 ♦ J 10 5 3
 ♣ J 6 2

北 東
 ♠ A 9 3
 ♥ Q J 9 7 6 5
 ♦ Q 7
 ♣ 9 3

南
 ♠ 8 5
 ♥ 3 2
 ♦ 8 6 2
 ♣ K Q 10 8 7 4

西 北 東 南

林宏時 吳錦祥
 2 ♦ 2 ♥ —
 3 ♥ 3 ♠ — 4 ♣
 — 4 ♦ — —
 =

北家的 2 ♦ 是表示好牌，這一牌南北方有 6 ♣，按道理是有可能叫到，但您大概想不到他們連成局合約都沒叫吧！叫牌是沒叫好，但如果沒人插叫當然好叫多了；在南家派司後，我有很多叫法，可亂叫 2 ♠、3 ♣ 或 3 ♦，但我選擇最普通的 3 ♥ 反而得到極佳的效果，當然對手是差了點，但別忘了，您一定要參加競叫，不要偷懶。得分有時候是極簡單的，但一定要有動作。

在比賽中，能大取分的機會並不多，通常您只要緊守，兩桌都維持著小勝、中勝，那麼合起來便可得到中勝、大勝；對方一直不出錯，那麼您只好忍耐了，現代的橋牌是多變化的，同樣的位置，同樣的身價，同樣的插叫，可能一個五點、一個十七點，如何分別？那只有靠鼻子聞了。

在瘋狂取分後，再來便是中盤苦戰了，由於在領先的狀況下，打起來輕鬆多了，成績也比想像要好，中華隊很少兩邊都一起歪的，我與吳錦祥雖第一次搭檔打國際賽，但表現連自己都覺得滿意。錯誤難免，但得分却很多，叫牌都很小心，因隨時同伴都會丟出變化球，只有一點我實在有點吃不消，那就是吳錦祥實在是太慢了。幾乎每一場都是最後一桌打完，常常別桌打完了，我們還剩七、八付牌，每一場都有因Slow play被扣分的危險，真是急死人了，但我知道吳兄的牌風就是如此，以前與他對陣時，坐同樣位置主打同樣合約，我二分鐘打完，而他却打了十五分鐘。結果？出的每一張牌都一樣。

但這次與吳兄合作確實愉快，常常在桌上猜牌，猜錯也不一定失分，猜對却常可以得分，尤其是吳兄的磨功，常將我磨的受不了，那其它兩人更不用說了。只有碰到日本隊的Miyakuni 及 Nakamura 時是例外，也是最痛苦的時候，因為日本隊這二位老

兄比吳錦祥還會磨，要我耐心坐著等候，實在是苦差事，說真的我還真佩服戴明芳先生及陳傳誠兄，真耐得住。但說實話，吳錦祥已經比他大學時代快多了。

我們以21：9贏了日本，再以17：13贏了印尼，又以20：10勝菲律賓，至此第二循環8戰全勝，而大陸隊却以9：21輸給了印尼，所以最後二場沒打之前我們領先13分。由於我手頭缺乏比賽記錄，實在很難為各位報導較精彩的牌局。對日本及對印尼兩場都是苦戰，還好都過關了，17：13贏了印尼後，何靜珊小姐又過來消遣了，怎麼？又贏了世界亞軍？只好苦笑了。

對印尼第十九牌 東西身價

		♠K 8 6 5 4 2			
		♥10			
		♦J 3			
		♣K10 9 8			
♠3			北	♠A 9 7	
♥J 5 4 2			西	♥A Q 8 6	
♦A10 9 8 6 2		東		♦K 7	
♣Q 4		南		♣A 6 3 2	
		♠Q J 10			
		♥K 9 7 3			
		♦Q 5 4			
		♣J 7 5			

在北家表示弱二2♠後，皆由東家主打4♥，同樣首攻♠Q

，兩桌的莊家，皆♠A吃進後，打梅花至♣Q；北家♣K吃，回王牌，莊家皆擺小，南家♥K吃，再回王牌，莊家手上吃住，交互王吃，只吃到9付，-1。手順一模一樣，平牌。此牌因為北家叫過Weak 2 ♠，又回♥10，按道理王牌4-1分配的可能性非常高，只要莊家算好手順，應可合約的。他應該♥A吃住，王吃黑桃，♦K回手，再王吃黑桃，梅花到A，王吃梅花，……。反正不管怎麼打，最後南家一定會被剝光成三張王牌而被投入的。似乎不是太困難吧！我敢保證兩桌的莊家，平常打類似這種牌，一定10牌最少成約8牌，可是偏偏在如此重要的比賽，兩桌都未能成約，您知道為什麼嗎？這與技術無關，這就是「比賽」。您沒必要批評些什麼，也不必去了解些什麼，莊家，他比你更想打好這手牌，他的水準平常大家都清楚了，可是在「比賽」中，常因自我壓力太大，而大失水準的，這牌還好兩桌都未成約，如一桌成，一桌未成，相信輸方應

會徹底檢討的，如在關鍵時刻，搞不好清算鬭爭都會。這牌打完，相當平靜，我以17：13贏了去年的世界亞軍，雖然第一循環我們是贏25：5，但說真的，雖連勝二場了，但下一場呢？應該還是5-5波吧！

比賽進入最後一天，首場我們對紐西蘭，而大陸對日本。

對紐西蘭第一牌 雙無身價

		♠ 3			
		♥ 3			
		♦ K 10 9 6			
		♣ Q J 10 9 8 7 6			
♠ K 8	北	♠ A Q J 9 7 5 2	東	♠ A Q J 9 7 5 2	西
♥ K Q 10 9 8 6 5		♥ A 7		♥ A 7	
♦ Q 4 3		♦ A J		♦ A J	
♣ K		♣ A 2		♣ A 2	
		♠ 10 6 4			
		♥ J 4 2			
		♦ 8 7 5 2			
		♣ 5 4 3			
北	東	南	西		
	吳錦祥		林宏時		
3 ♣	×	4 ♣	4 NT		
—	6 ♠	—	—		

我不能理解為何我的4 NT問Ace同伴跳6 ♠？我只知道我不可能再叫6 NT或7 ♥、7 ♠。有18個贏磴的7 NT就這麼簡單的飛了，此牌必敗，絕無活路

在所有比賽的各桌，只有二桌沒叫到大滿貫，手氣很好，另一桌恰巧就是公開室的紐西蘭。

對方沒叫到大滿貫，到底東西方誰錯的多？有勞您評判。皇天保佑，我們不拿冠軍很難了。

♠ K Q 9 5
♥ K 5 3
♦ 7
♣ A K 10 3 2

♠ 10 6 4
♥ Q 8 7 6
♦ A 10 8
♣ 8 7 4

北
西 東
南

♠ J 7 3 2
♥ 10
♦ K Q 9 6 5 4 2
♣ J

♠ A 8
♥ A J 9 4 2
♦ J 3
♣ Q 9 6 5

北	東	南	西
	—	1 ♡	—
2 ♣	2 ♦	3 ♣	—
3 ♦	—	3 ♠	—
6 ♣	—	—	—

♠—
 ♥K 5 3
 ♦—
 ♣K 10
 北
 西 東
 南
 ♠—
 ♥Q 8 7 6
 ♦—
 ♣8
 ♠—
 ♥10
 ♦Q 9 6 5
 ♣—
 ♠—
 ♥A J 9 4
 ♦—
 ♣6

— 10 —

那麼對於外面的分配您就不是那麼清楚了。您也可以說，也許西家最後墊紅心時，可能手上還有一張方塊而故意墊紅心也說不定。這當然有可能，但我想我是會打他有4張紅心的。

對紐西蘭第十四牌 雙無身價

		♠KQ10874	
		♥A J 5	
		♦J 7	
		♣9 7	
♠6 5	北	♠A 2	東
♥KQ 9 7	西	♥8 3 2	東
♦10 5	西	♦9 2	東
♣A10 6 5 4	南	♣KQ J 8 3 2	東
		♠J 9 3	
		♥10 6 4	
		♦AKQ 8 6 4 3	
		♣—	

西	北	東	南
林宏時		吳錦祥	
		1 ♣	3 ♦
4 ♣	—	—	=

叫牌很奇怪，弱牌的人正常開叫，好牌的人却跑去竄叫。吳錦1 ♣開叫建功，4 ♣—2。南北方應該有5 ♦，5 ♠吧！

西	北	東	南
郭哲宏		黃光輝	
		3 ♣	3 ♦
5 ♣	5 ♠	—	6 ♣
—	6 ♥	—	6 ♠

到底是誰叫多了，也有待您的評判，東家會首攻什麼？既然叫牌已如此清楚了，要我是百分之百攻紅心的，但偏偏紐西蘭東家却是首攻♣K，真是不拿冠軍也難。對紐西蘭一役，黃一郭成績確實很好，我們看來成績平平，為想得分，有些部分合約都去重賭倍了，結果公開室大好，竟然能以24：6大勝，同場日本以16：14贏了大陸，我們與大陸的差距拉大為23分，剩下最後一場，雙方對決，我們只要得三分就行了。

最後一場我們沒有上場，雖然大陸隊拚命製造輸贏，但我隊採取保守戰略，雖然以10：20輸了，但冠軍也順利入袋。

對大陸第十五牌 南北身價

		♠8 6 4 2	
		♥Q J	
		♦Q J 9 3 2	
		♣5 3	
♠AKQ 9	北	♠—	東
♥AK 9 7	西	♥10 8 6 5 3	東
♦A	西	♦10 6	東
♣AK 9 7	南	♣Q 10 8 6 4 2	東
		♠J 10 7 5 3	
		♥4 2	
		♦K 8 7 5 4	
		♣J	

中華隊叫牌2 ♣、2 ♦、3

NT。太保守了，也許要檢討一下。而大陸隊的叫牌却是非常簡單有效，2♣、2♦、2♠、3♣、7♣，2♠確實叫得不錯。

最後成績如下：

1. 中華臺北 431
2. 大陸 418
3. 日本 408
4. 印尼 391⁵
5. 紐西蘭 314
6. 新加坡 311
7. 泰國 306
8. 菲律賓 302
9. 馬來西亞 281
10. 香港 276
11. 澳門 204⁵

中華隊繼1994年以後，再一次得到亞太盃的冠軍，也是歷年來的第十次冠軍，追平了印尼隊，這一次的成績出乎意料的好，扣除輪空與扣分，平均分高達19.8分，20場比賽只輸了二場，沒有一場分數低於10分，這都是記錄才對。很高興第一次與吳錦祥打就得到冠軍，距離上次我得冠軍的一次，1981年臺北，已16年了，那年我25歲。

四強之爭

亞太盃打完，馬上就進行了爭奪百慕達盃代表權的四強雙敗淘汰賽，第一場由我們挑對手，我們選擇日本隊。也許是剛得到亞太盃冠軍心情較為放鬆，竟然全隊大失水準，與日本隊苦戰三圈還落後。

第五牌 南北身價

			♠ K Q 8 6 3		
			♥ A Q 6		
			♦ K 8 3		
			♣ J 3		
♠ A 4			北	♠ 5	
♥ K J 7 3		西	東	♥ 10 5 2	
♦ A Q 4 2		南		♦ 7 6 5	
♣ A 9 7				♣ K 10 8 6 5 2	
			♠ J 10 9 7 2		
			♥ 9 8 4		
			♦ J 10 9		
			♣ Q 4		

我坐北家，開叫1♠，東家3♣，西家3NT。因為同伴未叫過牌，我認為敵方應可吃到7付梅花及兩個A，所以選擇首攻♥A，希望一氣吃掉敵方5付紅心，沒想到敵方却只有6付梅花，反而同伴有J109的5張黑桃。不過此牌沒輸，隊友賭倍敵方的4♠得到了500分。

第九牌 東西身價

♠ 9 ♥ A Q 7 5 4 ♦ K Q 3 ♣ Q 9 4 2		♠ J 5 4 ♥ J 10 ♦ J 5 ♣ K J 10 8 6 3	
♠ Q ♥ K 9 6 3 2 ♦ 10 9 6 4 2 ♣ A 7	北 西 南	東 東 南	♠ A K 10 8 7 6 3 2 ♥ 8 ♦ A 8 7 ♣ 5

北 林 1♥ 2♣ 2NT 3NT
 南 吳 1♠ 2♦ 3♠ 4♠

手氣非常好，王牌要輸一付，只有5♠。但沒想到另一桌首攻也出問題了，對抗6♠，隊友並沒有首拔♣A，結果莊家偷紅心墊掉梅花失張而成約，兩付牌的首攻「不太正常」，本來可大贏的牌，反而一路落後。

第四十六 牌雙無身價

♠ A K J 6 ♥ A K Q ♦ A K 9 7 6 ♣ 5		♠ 9 8 7 2 ♥ 5 2 ♦ — ♣ K Q J 10 7 6 3	
♠ Q 5 4 3 ♥ J 10 7 3 ♦ Q J 8 4 3 ♣ —	北 西 南	東 東 南	♠ 10 ♥ 9 8 6 4 ♦ 10 5 2 ♣ A 9 8 4 2

東家開叫的2NT為任何一門弱叫，我實在無法想像同伴會

西 北 東 南 林宏時 吳錦祥

		2NT		—
3♣	×	4♣	×	
—	5♣	—	5♥	
—	6♦	—	—	
=				

有這麼好的梅花，也許吳錦祥可以先派司，等我再賭倍吧！結果叫到了看來還可以打打的6♦，却在首攻♣K後，就打不下去了，首攻被王吃，王牌5—0分配。如果賭倍4♣，在正確的防禦下可以當5個，果然另一桌就是4♣Dble，還好只當4個，但也已是大輸一牌了。

雙敗淘汰賽是打64牌，前面48牌打完，中華隊仍落後8分，此時每一位隊員都知道不能再掉以輕心了。

第五十四牌 東西身價

♠ K 8 7 5 2 ♥ 9 ♦ A 10 9 7 ♣ Q 8 7		♠ Q J 10 4 ♥ 7 6 5 3 ♦ Q 6 5 2 ♣ 2	
♠ 6 3 ♥ K J 10 4 ♦ 4 3 ♣ A 10 9 6 3	北 西 南	東 東 南	♠ A 9 ♥ A Q 8 2 ♦ K J 8 ♣ K J 5 4

北 Nakamura

1 ♠ 3 ♣ 3 ♠ 5 ◇

南 Miyakuni

1 ♥ 2 NT 3 ◇ 4 NT 6 ◇

叫牌決定了橋牌輸贏的百分之六十以上，此牌難同鴨講式的叫牌，不輸也難。南家認為北家是4—1—2—6的牌型，結果呢？

打太簡單的制度，常常遇到有難度的牌都用猜的，可是打較複雜的制度，却常碰到忘記制度的悲劇，如果您想發展成為世界級的橋手，我建議您一定要有較精密的制度，若沒有太深遠的目標，那麼我認為簡單一點算了。要打複雜的制度，您一定要花很多時間去記，同時也要有足夠的體力，世界級的大賽一般都要打十多天，常有技巧高超的橋手崩潰的，我們是要靠制度得分，不要制度成為我們的壓力與負擔。接力式的叫牌確實相當精密，但其負擔之重，却不是您能想像，叫牌時間花多了，打牌自然就無法有足夠的精神的。

不見得是我剛說的原因，但三圈一路領先的日本隊，第四圈以6：86整整輸了80分，我沒看

到中華隊有極精彩的表現，可是日本隊兩桌幾乎都輸歪了，我的記錄紙上，畫了七個○，而沒有任何×，自認必勝，沒想到隊友的成績甚至更好，原本接近的比賽，成為大比牌的輸贏，結果我們以174：102過關。另一場大陸勝印尼150：117。

勝部與大陸隊的交手是相當辛苦的一場比賽，大陸隊打得相當好，而我們則仍是不太順手。前三圈幾乎是對日本隊的翻版，比數不高，我隊大牌處理不當，只能靠小牌得分，三圈打完落後了17分。而第四圈則沒有像對日本隊那種手氣了，大陸隊年輕，鬥志高昂，錯誤不多，前十牌比較IMP 1：2，我們幾乎毫無辦法，再來出現了這一牌。

第六十四 牌東西身價

		♠ A 9 6		
		♥ A Q J 4 2		
		♦ Q 10 9 7 2		
		♣ —		
♠ K Q 10 ♥ K J 8 7 3 ♦ A J ♣ K 9 4	北 西 南	東	♠ 7 4 3 2	
			♥ —	
			♦ 5 4	
			♣ A Q J 10 7 5 3	
		♠ J 8 5		
		♥ 9 6 5		
		♦ K 8 6 3		
		♣ 8 6 2		

西家開叫1 NT，我超叫2

♥，東家 3 ♣，西家 3 N T。您首攻什麼？紅心 A Q J 4 2，方塊則是 Q 10 9 7 2，但莊家顯示紅心有檔；我想了想首攻 ♥ Q ……不必了。又那裏出了問題？急著要有大牌出現，才第一付大牌就掛了，這場難打了。再來一牌。

第五十一牌 東西身價

		♠ K J 10 8	
		♥ A 2	
		♦ 10 6	
		♣ K 9 8 5 3	
♠ A Q 9 5	北	♠ 3 2	
♥ K J 10 9 8	西	♥ 7 3	
♦ 9 7	東	♦ Q J 8 5 4 3	
♣ 7 6	南	♣ A 10 4	
		♠ 7 6 4	
		♥ Q 6 5 4	
		♦ A K 2	
		♣ Q J 2	

這又是常見的故事了，同樣由南家主打 3 N T，同樣首攻 ♦ 9，南家同樣 ♦ A 吃住，您怎麼打？明顯的要打斷東家的進手橋引，合理的是打梅花吧！若想求輸贏則可考慮打黑桃，果然吳錦祥出 ♠ 7，西家 ♠ A，又不必了，這一牌的失利，也結束了這場比賽，最後比數 133：97，同場印尼以 172：167 勝日本，比數還真高；競爭最後一個名額的對手，將是去年世界亞軍印尼隊。

最後決戰

橋牌隊伍的實力有時候真很難評估，印尼隊幾乎原班人馬的陣容，去年得到奧林匹亞銀牌，今年却在水平較低的亞太盃中僅得到第四名。在百慕達的選拔賽中第一場又輸給大陸隊，第二場對日本隊在一路落後的情況下，最後才辛苦的贏了五分。我們亞太盃的兩個循環中，先後以 25：5，17：13 兩勝印尼，現在又要對陣了。

第一牌 雙無身價

		♠ Q J	
		♥ 8 7 6 3	
		♦ J 8 5	
		♣ A 8 5 3	
♠ 8 5	北	♠ A K 10 9 7	
♥ A 5	西	♥ K Q 2	
♦ Q 3 2	東	♦ A K 10 9 4	
♣ J 10 7 6 4 2	南	♣ —	
		♠ 6 4 3 2	
		♥ J 10 9 4	
		♦ 7 6	
		♣ K Q 9	

西	北	東	南
Manoppo		Lasut	
	—	1 ♣	—
1 ♦	—	1 ♠	—
2 ♣	—	2 ♦	—
2 N T	—	4 ♠	都派司

這牌有 7 ♦ 而 7 ♠ 也可成約，L—M 的叫牌確實有問題，精準制 1 ♣ 開叫後，我認為也許不

要叫 2♦，跳叫 3♦較佳，至於在 2NT 後跳叫 4♠，那就更令人無法理解了。好的開始，我們先贏一牌，另一桌打 6♦。

第四牌 雙有身價

♠ A Q J 5 4 3 2			
♥ A Q 5			
♦ 8 6			
♣ K			
♠ K 9 6	北	♠ 8 7	
♥ 10 9 4	西	♥ J 8 3	
♦ A Q 7 3	東	♦ 10 9	
♣ 10 6 5	南	♣ J 9 7 4 3 2	

北	林	1♠	3♠	5♥
南	吳	2♦	4NT	6NT

我們很快就將第一牌贏的輸回去了，吳錦祥的叫牌似乎太樂觀了點，3♠以後也許叫 4♣會好一點，另一桌打 4♠。

第五牌 南北身價

♠ J 6			
♥ K Q 10 8 5 4			
♦ 8 5 2			
♣ Q 7			
♠ A 9 5 2	北	♠ K Q 4	
♥ 9 7 6	西	♥ 2	
♦ 10 9	東	♦ K Q J 7	
♣ 10 4 3 2	南	♣ J 9 8 6 5	

♠ 10 8 7 3	
♥ A J 3	
♦ A 6 4 3	
♣ A K	

又是一付叫牌出了問題。

北	林	2♦	3♠
南	吳	2NT	4♥

我們打技光，3♠表示不叫低限開叫的 Weak 2♥，由南家手中牌可看出，打 3NT 只要不被吃掉 5 付黑桃，幾乎是一定成約的。但 4♥就問題多多了，北家的牌黑桃換成 K×，Q×也都不一定成約，但是 3NT 却是百分之百的，南家明顯的在合約選擇上出了問題，此牌未把握住 3NT，但印尼隊也出了問題，平牌。

第八牌 雙無身價

♠ 10 9			
♥ Q 10			
♦ Q 9			
♣ A Q 9 5 4 3 2			
♠ J 6 3 2	北	♠ A K 7 5 4	
♥ K 8 5 4	西	♥ A 6 2	
♦ J 3	東	♦ A K 10 6 4	
♣ 8 7	南	♣ —	

♠ Q 8	
♥ J 9 7 3	
♦ 8 7 2	
♣ K J 10 5	

東家 Lasut 拿了牌後，便在檢查牌號對不對，您看他的牌與第一牌像不像？很少見吧！

西	北	東	南
Manoppo		Lasut	
—	—	1♣	—
1♦	—	1♠	—
2♠	—	3♦	—
3♠	—	4♠	都汽司

Manoppo 在 3♦後沒有叫 3♥相當奇怪，結果同第 1 牌，

又漏叫大滿貫，不過中華隊另一桌也只打4♠，又是平牌。

第十五牌 南北身價

♠ J 6 3		♠ K 9 5 4 2	
♥ 6		♥ 10 7	
♦ A 6		♦ Q J 10 2	
♣ Q 8 6 5 4 3 2		♣ K 9	
♠ A 8	北	♠ K 9 5 4 2	東
♥ Q J 9 8 5 4	西	♥ 10 7	南
♦ 9 5 4		♦ Q J 10 2	
♣ J 7		♣ K 9	
♠ Q 10 7		♠ K 9 5 4 2	
♥ A K 3 2		♥ 10 7	
♦ K 8 7 3		♦ Q J 10 2	
♣ A 10		♣ K 9	

西	北	東	南
M	林	L	吳
			1 NT
2♥	3♣	—	3 NT
—	—	=	

在2♥後，我選擇叫3♣，雖然只有7點，且梅花牌組也不是太好，但前面的牌不太順手，一定要搏一搏，果然搏中了。梅花外面好分配，西家也沒有攻出致命的黑桃，吃了10墩，手氣好極了。下一次類似的牌，我可不見得會叫3♣，這種牌是要看心情叫牌的。另一桌印尼隊規矩的打3♣，此牌我們贏了。第一圈牌有9付平牌，結果22：23我們小輸1分。

第十九牌 東西身價

♠ 8 5 2		♠ K	
♥ Q 7 4 3		♥ 6 5	
♦ A 10 4		♦ K Q 9 7 5	
♣ K 9 7		♣ 10 6 4 3 2	
♠ A Q J 7 6 4 3	北	♠ K	東
♥ A 10 8 2	西	♥ 6 5	南
♦ J 2		♦ K Q 9 7 5	
♣ —		♣ 10 6 4 3 2	
♠ 10 9		♠ K	
♥ K J 9		♥ 6 5	
♦ 8 6 3		♦ K Q 9 7 5	
♣ A Q J 8 5		♣ 10 6 4 3 2	

叫牌一模一樣，南家先開叫1♣，西家4♠，結束叫牌。

首攻一模一樣，♠2，很好的首攻，否則其它首攻，合約皆可輕鬆完成。Manoppo的打法，♠K吃，打方塊到♦J，北家扣住，莊家一路打王牌，結果呢？在正確防禦下一1。

我的打法呢？在這種水準下，不能期望對手犯錯。看看手上的紅心A1072對著桌上的65，如何吃2付？任何一家持KQJ三張，或者右手家持帶兩張大紅心和♥9的三張紅心，或者左手家持9××，反正總是要由桌上拉二次紅心的，要猜第二圈再來猜吧！這種牌反正也不能打太慢，先拉紅心吧！♥6，南家♥K，我♥A吃住，敲光王牌，打♦J，北家♦4，我夢家跟♦K

我想大家清楚，如果 Sacul 第二圈出♥J，其實我下一圈也是一定由手上出♥10的，因為如此可對抗右手家帶兩張紅心大牌和♥9的三張紅心，及左手家 9××的。從小就很注意類似牌張的組合，今日可派上用場了，值此重要時刻，此牌成約，自己是高興的，此牌贏到了。

♠ A Q J 3
 ♥ Q 8
 ♦ 2
 ♣ K Q J 6 3 2

♠ —
 ♥ J 10 7 5 4
 ♦ K Q 10
 ♣ 10 9 7 5 4

北
 西 東
 南

♠ J 5 4
 ♥ A K 6 3
 ♦ A J 8 7 6
 ♣ 8

♠ K 9 8 7 6 2
 ♥ 9 2
 ♦ 9 5 4 3
 ♣ A

— 18 —

第二十二牌 東西身價

		♠ A 6 4						
		♥ K 10						
		♦ 9 8 7 4						
		♣ K 9 6 5						
♠ Q 2	北	西	東	♠ K J 9 8 7	♥ A Q			
						南	♦ K 10 2	
								♣ 4 3 2
♥ J 8 5 2								
♦ A Q J 6								
♣ Q 8 7								
		♠ 10 5 3						
		♥ 9 7 6 4 3						
		♦ 5 3						
		♣ A J 10						

東 吳 1 ♠ 2 ♦ —
西 林 1 NT 2 NT

您也許會被如此保守的二個人而驚訝。1 NT是迫叫，2 NT是邀請，您認為2 NT叫太少了嗎？我不認為。此牌同伴若無♠ J，根本打不下去。那麼東家持13點牌，派司2 NT合理嗎？當然不合理，最少我打這麼久的橋牌，從來不曾持13點去派司同伴的2 NT邀請。但是您想過沒有，西家的2 NT邀請可能只有10點或者11點；那麼點就不太夠了。就算點夠了，如果黑桃的分配較差，3 NT也是不行的。我的看法是成局合約是要衝一點的，吳錦祥保守了點。吳錦祥的答覆是，如果是老戴邀請，他一定上，但林宏時嗎！他選擇……派司。

橋牌比賽的運氣成份，在這牌表露無遺。我打2 NT，北家首攻方塊，合約毫無問題。但另一桌呢？當然是打3 NT，郭哲宏首攻……♣ 5，不攻梅花，則梅花必然阻橋，我們會說莊家手氣真好；但攻出梅花，那麼一切都不必了。合約不同，又造成了不小的輸贏，手氣在我們這邊。

這牌若北家的梅花是K 9 5，那麼他會首攻方塊，但♠ A上手後，他一定還♣ 5，在南家以♣ A吃，並還♣ J時，莊家會上♣ Q嗎？別人如何我不知道，上♣ Q不會有什麼好處的，除非是南家♣ A J 10，我打2 NT時，便是擺小，被吃了4付梅花，看到4家牌後，有點擔心另一桌的3 NT會成約，還好，一切如意。

第三十四牌 南北身價

		♠ 2			
		♥ K J 4 2			
		♦ 4 2			
		♣ AK 7 6 5 2			
♠ J 9 8 3		北		♠ K Q 7 6 5 4	
♥ 9			東	♥ Q 7 6 3	
♦ Q J 7 5 3		西	南	♦ 10 9	
♣ 9 8 3				♣ 10	
		♠ A 10			
		♥ A 10 8 5			
		♦ A K 8 6			
		♣ Q J 4			

西	北	東	南
S	林	A	吳

—	1♥	2♠	3♠
5♠	6♣	—	6♥
—	—	=	

郭	M	黃	L
		—	1♣
2♣	—	2♠	2NT
3♠	×	—	4♥
4♠	6♥	—	—
6♠	×	—	—
=			

這牌應該是本場比賽最重要的一牌，因為叫牌解釋錯誤，打完還被印尼隊提出上訴。

我們桌上的叫牌，有點問題，如果我第一聲叫 2♣，我們可能會叫到 7♣，而 7♣ 一定會成約。因為在王吃方塊後，便可發現西家的牌是 4153。但東西家會同意打 7♣ 嗎？我認為一定不會的，迷人的身價，很好的黑桃配合，都提供了犧牲叫的條件。很少人會去抵抗 7♣。但如果叫牌如我們桌上般的叫法，只要吳錦祥在 6♣ 後敢叫 6♦，我想我是

會再叫 6♠ 試大滿貫的，但沒有默契的兩人，反而順利打到 6♥，東家持了 ♥Q 7 6 3，很高興的派司了。6♥ 一無難處，首攻 ♠K，雖打錯王牌仍成約。桌上成績還算滿意。

另一桌在精準 1♣ 開叫後，2♣ 原本約定是方塊牌組，沒錯吧！但同伴却忘了，而解釋為梅花牌組，這下子果然把南北方的 7♣ 給搞掉了。6♠ × -4。印尼隊上訴，沒錯他們是受到傷害了，他們認為應算他們 7♣ ± 0，但上訴委員會評估整個情況後，調整為 7♠ × -5，我們二桌合計還贏 330 分。這牌是全場出入最大的一牌，如果算印尼隊 7♣ ± 0，那麼將倒輸 710 分。說真的判 7♣ ± 0 是有可能的。

第三十七牌 南北身價

		♠ 10 8		
		♥ 10 5 3		
		♦ A 8 7 5 4		
		♣ Q 10 4		
♠ 4 3 2			北	♠ A Q 6
♥ A Q 4			西	♥ 9 8 7 6
♦ J 3			東	♦ K 10 6
♣ A K J 6 3	南		♣ 9 7 5	
		♠ K J 9 7 5		
		♥ K J 2		
		♦ Q 9 2		
		♣ 8 2		

又是一付 2 NT 與 3 NT 之間的牌，我們桌西家 Sacul 主打的是 3 NT。我首攻 $\diamond 5$ — $\diamond 6$ —吳錦祥跟…… $\diamond 9$ ，莊家 $\diamond J$ 吃。這時他已可成約，他確實也打對了。拔 $\clubsuit A$ ，黑桃到 Q，南家 K 吃，還紅心，莊家 Q 偷過，拔 $\clubsuit K$ ，送梅花上了我的手。我想了想覺得沒什麼招，只好還方塊讓他猜了，Sacul 想都沒想跟 $\diamond 10$ ，吳錦祥 $\diamond Q$ 吃，Sacul 的眼睛突然變大了，—2。大家都在笑，Sacul 問吳錦祥，為什麼首攻時不上 $\diamond Q$ ，答案是，猜錯了。

另一桌打 2 NT，首攻也是方塊，但南家猜對了上 $\diamond Q$ ，再還方塊，但如此也只能吃到 5 磴，2 NT ± 0 。老天有時候真不公平，搞錯的人老是得分，唉！

第四十八牌 東西身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又是一付主打定勝負的牌，主角仍是 Manoppo 與我。先看看 Manoppo 怎麼打。合約是 4 $\spadesuit$ ，北家主打，首攻一樣是 $\heartsuit Q$ 吃，東西方都沒叫過牌。

Manoppo $\heartsuit A$ 吃， $\spadesuit J$ ，西家 $\spadesuit A$ 吃，還梅花，莊家 $\clubsuit K$ 吃，敲王，發現王牌 4—1，再送王牌出去，西家吃進，再回梅花，桌上 $\clubsuit A$ 吃， $\heartsuit K$ 墊梅花，決戰方塊，他打了一個違反百分率的打法， $\diamond 2$ 、6、9、J。—1；不曉得他在想什麼，在黑桃已知 4—1 的情況下， $\diamond J$ 在東家的機率明顯遠大於在西家的，相信這是橋友們都知道的常識了，可是他偏偏就不信邪。

我的打法與 Manoppo 有點不同，我是拉 $\spadesuit 9$ 敲王，也許不太合理，因為拉 $\spadesuit J$ 可防任何一家的單 10，拉 $\spadesuit 9$ 只能防西家的單 A。但我想法不同，我希望如果東家有 $\spadesuit A$ 時他會第一圈就吃掉我的 $\spadesuit K$ ，如此我桌上有多一個 $\spadesuit J$ 的橋引。

$\spadesuit 9$ ，西家 $\spadesuit 10$ ，我 $\spadesuit K$ 吃，再敲王，西家 $\spadesuit A$ 吃住，還紅

心，我想了想，手上墊◇9，♡K吃住後，拉方塊，西家小，我◇K吃到，敲♠Q，手上出◇10、4、5，放倒了◇A，順利成約。如果♡K吃住，打方塊到K被◇A吃住的話，那麼將有二條路可走，偷東家的◇J，或打方塊3—3及◇J×。還好我不必承受這痛苦的猜牌。

與 Manoppo 這種世界排名在20名內的好橋手同一方位，確實是相當過癮的；在如此重要的關頭，他把19牌的4♠與這一付4♠都打當了，實在是大失水準；而我也同樣面對壓力，其中若一付牌沒打好，我們的百慕達盃代表權就飛了。代表隊背負著國家的榮譽在比賽，已經有8年未能打百慕達盃了，我知道我比任何人都渴望參加這代表橋藝最高殿堂的競逐，平常橋牌打得非常非常少，說真的對於自己的狀況也沒有多大的把握，一分耕耘，一分收穫，如果我自覺自己技術過人，那真可說是沒有自知之明了。虛心學習，把握提升自己的機會，這本就是在社會上成功的

要件，別人對橋牌也許有其自己的看法，但我將橋牌當成人生的某一種挑戰、某一種目標。所以我提醒自己要能專心，而在比賽時要有絕對的企圖心，更要讓隊長及隊友們對我有無比信心。在關鍵比賽時，我常能表現相對穩定，這是多年來在工作中所鍛鍊出來的。別人說我是比賽型的選手，沒錯，因為通常我都不會緊張，不太會計較與批評同伴或隊友的錯誤，我是來比賽的，是想來奪標的，沒有隊友們的支持，我怎會有好的成績呢？帶動全隊士氣是每一個隊員該努力去做，此點請您千萬要記住。

比賽中錯誤是難免的，但您千萬不能在關鍵時刻犯錯，印尼隊前三圈打完已落後許多，雖然最後一圈絕地反攻，但最後仍以4分之差敗給我們。很辛苦的贏得了代表權，我是相當高興，過程雖有很多缺陷，但結局是完美的，雖然被何靜珊又消遣了一次，但我告訴自己，我們三勝世界亞軍，我們是有堅強實力的，今年我們應該有機會，祝福我們。

後 記

沒想到這篇報導仍是由我執筆，在主編的催促下，我是認真的在動筆，由臺北寫到大陸昆山又寫回臺北，斷斷續續之下，有點力不從心的感覺。本想將最後一圈印尼大反攻的牌再做介紹，可是明日是截稿日了，實在沒時間了，很抱歉。

所有牌局的介紹，皆是以我個人親歷，以主觀的看法來表達，若有不週到，或不禮貌之處，還盼隊友們及先進們勿責。在目前好手們皆不願提筆的情況下，我想您應該是要鼓勵我的。

王禮陽先生提過，國人謙虛成性，疏於報導精彩牌局，使橋藝水準不易提倡，試思，若有多幾位王禮陽先生，那麼中國橋藝將會更有看頭，水準也必會有所提升的；所以既然我自己說過成績好時總有人報導，過了三個月未見有人報導，那麼只好自己來了，若連得到亞太盃冠軍都無人報導，那麼還談什麼振興橋藝呢

？不過下次該換人寫吧！

軒宏隊的蕭自良及歐怡宏兩位，在今年四大賽中，已連拿三大賽的冠軍，可說是今年橋壇最耀眼的明星了，他們的努力我都親眼看到了，確實是一分耕耘，一分收穫，除了替我們軒宏隊爭光外，也證實了他們兩位在橋界的身價，我在此恭喜他們，也希望他們能再努力，追求大滿貫的無上榮譽。過幾年，也許他們會有更突出表現的。

沈君山博士，最近橋興甚佳，常與我連絡，想多打幾個比賽。沈博士與黃光輝先生是我初學橋牌時的偶像，雖歷二十七寒暑，此尊敬之心未曾稍減。黃先生，10月份我們將共赴突尼西亞，接受百慕達盃的考驗，希望有機會再創佳績；沈博士嗎？希望多鍛鍊身體，您的牌寶刀未老，但是體力與我比却是差太多了吧！Henri Szwarc 比您老，都在去年得到世界冠軍了，您也一定有機會的，加油吧！大家一起努力，老中青大結合。

讀者信箱

郭哲宏

一則生性懶散，一則雜務較多，近年來，與國內橋壇似乎有些脫節。一年中，雖還偶而參加兩、三次國際比賽，國內的大小比賽，已很少出現我的蹤影。橋壇新秀，對我來說，大概都是陌生的；橋壇的習性，也不甚瞭解。但萬變不離其宗，這些年來的鑽研和經驗，也許還可以提供大家一些心得。最近，和中橋劉主編閒聊，劉主編提議闢一個專欄，將自己的心得與讀者分享。我想這或許也是貢獻自己一點力量的機會。

這是個不拘形式的專欄。我除了會提出一些親自碰到過的，值得與各位讀者共同探討的情況，更希望得到讀者的迴響。希望讀者們提出問題，不管是碰到、看到、聽到甚或想到的，祇要是有關橋牌的，讀者們認為值得與

大家分享或是覺得有疑惑，不論是叫牌、主打、防禦或者是橋規、桌上禮儀甚或比賽方式，請大家踴躍提出，我都會加上意見與大家共同探討。

碰到一牌：

♠ A 8 5

♥ K J 8 7 6

♦ A 10 8 3

♣ 7

雙方無局，敵方未作聲。同伴開叫 1 ♣，我叫 1 ♥，伴再叫 2 ♥。儘管同伴祇是低限開牌，但要是有些牌型，牌點沒有浪費，滿貫仍不無可能。我叫 4 ♣示梅花短門及滿貫興趣，同伴再叫 4 ♦示方塊控制。雖然同伴接受這個滿貫試探，顯示梅花上不會有太多浪費力量；但我的牌在可以試探滿貫牌中應該算是最低限的牌。也就是說，當表示過滿貫意圖

後，除非同伴能夠直接去滿貫，我都不應該再向任何太積極的行動。我叫 4♥，同伴再叫 4♠。顯然同伴是個很合適上滿貫的牌，否則不會主動超過 4♥且連續兩次示叫第二控制。在同伴作這麼積極的叫法後，我的牌雖屬低限，但由於都是控制張，是屬於其中較好的牌。所以我鼓勵性的再叫 5♦，同伴叫回 5♥表示叫足了。雖然滿貫一定是很接近了，但既然兩人都已互相鼓勵、互相配合，也都分別踩過剎車，滿貫一定是還缺少了什麼。所以，5♥就成了最後合約。

五線高花一向是我們最痛恨叫上的合約，尤其是在沒有敵方競叫的情況下。但這也是叫牌比較積極進取的人避免不了而必須常常主打的合約。很多滿貫的有無，並不是問 A 可以解決的。很多的時候，並沒有足夠的空間讓夥伴間盡情的表達清楚。有些時候可能是意猶未盡，那都不免會叫上五線。最切記要緊的是要會

踩剎車；既然已卯足全力，絕對不能再勉強。要作成這種臨界的合約，常常已經要費一番手脚的。

首引♣9，同伴牌攤下來，兩手這樣的牌：

♠A 8 5		♠K
♥K J 8 7 6	我	♥Q 9 5 4
♦A 10 8 5	伴	♦K 9 4
♣7		♣A 10 6 4 2

我必須作成 5♥。乍看之下，紅心小滿貫並不太壞。祇要紅心是 2—2，當方塊 3—3 或是可以對下家方塊大牌的王吃偷牌，或者是梅花 4—3，6♥都可以作成。令人驚奇的是，兩手祇要多長了♥10，祇要不首攻連敲二圈王牌，我就可以提光旁門五磴頂張再大王牌交錯王吃到七磴王牌而輕易成約。就算被連敲二圈王牌且王牌不是 2—2，我都還有足夠的橋引建立第五張梅花而回家。既然沒有♥10，大王牌交錯王吃的條件就沒有了，6♥也就不是那麼好的合約了！

閒話少說，現在祇要作的成 5♥就夠了。祇要吃到十一磴，

那吃到六磴王牌就夠。所以，自己可以敲王牌；♣A吃起，拉回小王牌，上家迅速的上♥A且毫不遲疑的打回小梅花。看起來像是單張王牌A且這張梅花回的有些奇怪，但我總是小王吃，不料却被下家♥10超王吃。一下子這個似乎穩成的合約變成有些危險了。在下家還在考慮回攻時，我已經想好，假使他就凶悍的敲回最後張王牌，我準備打方塊3—3或是王吃偷牌他的方塊大牌；假使他回攻黑桃，我就兌現黑桃、方塊大牌後以大王牌交錯王吃。才想到這裡，下家回攻意料之外的一張小方塊。我當然仍舊可以兌現兩套A、K再交錯王吃。但是，這張小方塊實在太奇怪，上家有沒有可能祇有一張方塊而有兩張紅心呢？由於敵方並未加入叫牌，黑桃顯然不會有太怪的分配。假定上家有三或四張黑桃應是很合理的，那紅牌最多祇有三或四張了，而單張方塊也就很有可能了。所以，交錯王吃這條

路可能有些冒險。因此，我決定王吃偷牌下家的方塊大牌。♦A吃到♦Q後，我再敲王牌，四家牌是：

		♠ J 9 7 4 3 2		
		♥ 10 3 2		
		♦ J 6 5		
		♣ 9		
♠ A 8 5			♠ K	
♥ K J 8 7 6	北		♥ Q 9 5 4	
♦ A 10 8 3	西	東	♦ K 9 4	
♣ 7	南		♣ A 10 6 4 2	
		♠ Q 10 6		
		♥ A		
		♦ Q 7 2		
		♣ K Q J 8 5 3		

雖然不管採取那條路，結果都可以成約，但下家那張奇怪的方塊回攻確實也讓我改變了計劃。一副頗平常且過程並不很曲折的牌，倒也給了我們一些啓示。

不完全憑牌點的滿貫，憑藉的不外是好的王牌配合，足夠的控制，正確的牌型以及短門上沒有無謂的浪費。這些訊息，必須經由夥伴間多次的交換情報得來。當然，最好是能夠在成局以下儘情的表達；有時不免會超出安全線，當發覺情況不對時，必須明快的剎車，絕對不能再勉強。

主打一個臨界的合約，開始時就必須有完整的計劃。當外面的分配以及對方的防禦路線並沒有超出預期太多時，我們當然可以完全依照計劃進行。當發生變化或者是敵方採取怪異的路線時，我們的計劃也必須跟著修正。

防守也是一樣，一定要打到極至，給莊家最大的壓力。就像這牌，防家最後的那張方塊轉攻，實在沒有道理。假使莊家的黑桃、方塊長度互換，那本來會垮的合約也被作成了。或許他會辯稱，假使是那種牌，莊家不會這樣打法。或許沒錯！但莊家也有可能打錯；而且祇要敲回最後張王牌，都能掌握任何擊垮合約的可能。那回攻方塊不就是所謂的「零效益」打法嗎？

劉主編轉來一副讀者提出的問題。坐南，無對有身價持：

♠ K J 9 6 2

♥ 7 2

♦ K Q 9 8 5 3

♣ —

西	北	東	南
1♥	—	2♥	?

是否可賭倍，準備同伴叫 3♣ 時改 3♦？

祇要同伴有四張帶 A 的黑桃，4♠ 就很有機會作成。所以必須加入叫牌是很顯然的，以賭倍出身，最主要是期待同伴可以叫出黑桃；而假如同伴叫的是最有可能的梅花時還可安全的逃到長門方塊。

必須省思的是，接下去的叫牌發展會像所期盼的那麼平和順利嗎？賭倍後再叫所揭露的訊息是什麼？再叫時的線位會是多高？有否可能丟失 5—3 配合的黑桃？

傳統的迫伴賭倍的原則應是敵方未叫花色皆可支時，尤其是強調高花（通常必須有四張）。同伴的叫牌以及是否搶叫也是根據這個原則。當違反這個原則時，必須是在可以掌控全局而且必須獨自承擔後果。也就是說，通常必須要有較好的牌力。

單純的就這牌來看，其實是很簡單的，牌型及身價皆相當有利，自己希望能搶到合約，最主要是很想作成合約。否則就算是犧牲叫也頗划算，所以計劃搶叫到底。因此，應該叫 3♦，下圈再主動搶叫黑桃。兩門的長度表達的非常清楚，也達到搶叫的目的。絕對不用擔心叫牌會在 3♦ 停住；假使敵方不能再搶叫，同伴就會有足夠的力量加入叫牌的，自己一定會有再次叫牌的機會。也許就算是換成有對無身價的不利狀況，這牌也都應該有這樣叫的價值。

值得探討的是，假使換成是黑桃較長或者是黑桃、方塊一樣長時，應該怎麼叫比較恰當？我想「Michael Cue—bid」特約叫用在這裡是很適當的。5—5 時，反正一聲叫足了，後續完全交給同伴，自己不應再有任何動作。6—5 時，下圈或許都應該再叫 4♠。

比較困難的是，換成黑桃祇有四張時，該不該叫？該叫什麼？假使是已派司過或者是處在第

四家平衡位置，大概不會有人反對賭倍。反正牌點已經有侷限，除非有黑桃配合，同伴不會以低花搶叫太高。就算同伴最可能是叫出梅花，仍舊可以在應還是安全的線位叫回方塊。假使是沒有派司過且又是在第二家直接位置，是否也可以賭倍呢？傳統的理論是不被允許的。我們一直被教導的是，賭倍後再叫新花是表示有更好牌力且通常是獨門牌組，反而不見得有另一門高花長度。

比較新潮的理論却是主張競叫的過程，並沒有第二家或第四家之分。傳統認為第四家可以叫的牌，第二家也應該要叫。祇要牌型適當，第二家和第四家完全沒有區別，牌點完全不是考慮的重點。主張者認為，同伴可以根據他自己手上的牌和敵方的叫牌，計算出你可能的牌點。不過，這個理論最主要的依據，就是所謂的「總磴數定律」。王牌張數才是應否搶叫，應搶到多高的計算基礎，牌點不需太過計較。這個理論的利弊得失，或許讀者們必須親自經驗多次後才可以體會其中的精髓。

夏滿貫 · 葉第一

葉進吉

臺北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本年度的大陸訪問，選定絲路行，筆者應邀參加臺北A隊。八月廿四日晚抵達西安。廿五日臺北、西安各三隊舉行三場十六牌的對抗賽，西安A勇奪冠軍，臺北A屈居亞軍。廿六日飛西寧參觀搭爾寺、青海湖。廿七日乘火車前往蘭州，下午遊覽北塔山、五泉山、黃河大橋，晚上與蘭州橋協三場友誼賽，臺北A得冠軍，臺北B屈居亞軍。廿八日搭汽軍又乘快艇，暢遊黃河劉家峽水庫及炳靈寺，晚上參加七桌密契爾賽，筆者與夏主委漢容爲伴，幸運獲得第一，而且是遙遙領先。廿九日飛敦煌參觀莫高窟、鳴沙山、月牙泉，晚上由總領隊夏主委招待觀賞敦煌之舞。卅日筆者脫隊先行返臺，臺北市橋牌隊則繼續西行，前往吐魯番、烏魯木齊、伊寧等地觀光訪問，並在上述三地以牌會友，詳細情況由王家

麒先生報導。

夏漢容先生是前臺北市建設局長，現任臺北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主任委員。筆者學生時代即與漢容兄同桌比賽，此次絲路行，被家麒兄指定與漢容兄首次爲伴，筆者以後生小子尊稱夏漢容先生爲「夏局長」，而在西安、蘭州的比賽，所有的滿貫牌，夏兄皆精彩叫到，筆者只好改口「夏局長」爲「夏滿貫」。茲例舉三牌以嚮橋友，並務「夏滿貫」之實！

西安四人賽，北家——夏漢容，南家——葉進吉。

♠ K Q 9 8
♥ A × ×
♦ K ×
♣ Q × × ×

北
西 東
南

♠ A ×
♥ × × ×
♦ A × ×
♣ A K 10 9 × ×

叫牌經過：

北	東	南	西
		1 ♣	1 ♠
×	—	3 ♣	—
4 N T	—	5 ♠	—
5 N T	—	6 ♦	—
7 ♣	—	—	=

南家雖僅十五大點，但七個控制的好牌，夏兄認定筆者跳叫應有梅花K，即直上大滿貫，另一桌則停在三無王。

蘭州四人賽，北家——夏漢容，南家——葉進吉。

♠ A K Q × ×
♥ K J × ×
♦ × × × ×
♣ ×

北
西 東
南

♠ J × × ×
♥ A Q × × ×
♦ ×
♣ A × ×

叫牌經過：

北	東	南	西
		1 ♥	—
1 ♠	—	2 ♠	—
3 ♣	—	3 ♦	—
4 N T	—	5 ♥	—
6 ♥	—	—	=

蘭州雙人賽，北家——夏漢容，南家——葉進吉。

♠ —
♥ ×
♦ A Q × × ×
♣ K Q J × × × ×
♠ A K Q 10 ×
♥ × ×
♥ A 10 × × ×
♦ —
♣ ×
北 南
♠ × × × ×
♥ K Q × × ×
♦ 10 9 × × ×
♣ × × ×
♠ J × ×
♥ J × ×
♦ K J × ×
♣ A 10 ×

叫牌經過：

北	東	南	西
1 ♣	—	1 ♦	1 ♠
3 ♦	—	3 ♠	4 ♠
4 N T	—	5 ♦	—
6 ♦	—	—	×

本牌非常有趣，西北兩家各拿七五一〇的牌，東西有六黑桃，南北有六方塊。東西若訂六紅心合約，會被王吃黑桃垮約南北如打六梅花，會被王吃方塊垮約。兩家七五一〇的牌，尋求的合約是壞分配的四〇方塊或三〇分配的黑桃才能成約，反而好分配的二一梅花或三一分分配的紅心皆可能倒約。

介紹三副滿貫牌，橋友們，下同碰到夏漢容先生，豈可不尊稱「夏滿貫」！沿路上夏兄戲稱我「葉第一」，因為我們拿到蘭州論對賽第一，可惜無法完成全程賽事，引為憾事。

成都國際邀請賽

本刊

1997年萬寶路「中國杯」橋牌精英賽，於8月31日至9月6日在成都總府皇冠假日酒店舉行，這項由Philip Morris煙商贊助的獎金橋賽，繼去年在北京首辦後再度舉行，主要進行的是四強隊制賽和32強雙人賽。

四強隊制賽分公開組和好子組，各邀四支強隊參加，名單如下：

公開組——

北美聯隊：Steve Robinson、Peter Boyd（美國），Mark Molson、Borris Baran、Peter Nagy、George Mittleman（加拿大）。

歐洲聯隊：Apolinary Kowalski、Jacek Romanski、Adam Zmudzinski、Wojciech Olan-ski，都來自波蘭。

世界明星隊：黃光輝、郭哲宏（中華臺北），Ferdinand Wa-

luyan、Deny J,Sacul（印尼）。

中國隊：王曉靜、福中、李新、王爲民、孫少林、劉川。

女子組——

北美聯隊：楊小燕（Kathie Wei—Sender）、Lynn Deas、Juanita Changers、Sue Sachs、Stasha Cohen、Irina Levitina，都來自美國。

歐洲聯隊：Bettina Kalkerup、Charlotte Koch—Palmund（丹麥），Beate Nehmert、Andrea Rauscheid（德國），Anna Claude de L'epin、Anna Maury（法國）。

世界明星隊：Josephine Bishay、Safeya Sarwart、Marguerite Homsy、Lily Khalil、Maud Khouri、Samia Shatila，都來自埃及。

中國隊：孫茗、古玲、張亞蘭、

王文霏、章瑜、盧燕。

比賽打雙循環，每場32牌，結果如下：

公開組——

名次	橋隊	V P	獎金
1	北美聯隊	95	美金18,000
2	世界明星	91	7,000
3	中國	87	5,000
3	歐洲聯隊	87	3,000

女子組——

1	北美聯隊	105	13,000
2	歐洲聯隊	93	6,000
3	中國	91	4,000
4	世界明星	71	2,000

上述8隊絕大多數皆參加32強雙人賽，比賽採用IMP計分方式，打三節共93牌，前三名如下：

名次	橋對	獎金
1	孫茗、盧燕	美金4,000
2	黃光輝、郭哲宏	2,000
3	孫少林、劉川	1,500

到16名皆有獎金。

這次比賽主辦單位辦得極為用心，也相當成功，不但請ACBL「The Bridge Bulletin」剛退休的主編Henry Francis

負責每日快報的主編（中、英文各一份）、邀請名橋評家負責現場轉播（轉播技術相當好），還將比賽情形上網路、對全國作實況轉播，在在都令人印象深刻。

四強隊制賽的公開組，四隊實力相當接近，最後一場由北美聯隊對中國，世界明星隊對歐洲聯隊，競爭相當激烈，大家都有機會，最後5牌未打時，北美聯隊、世界明星隊和中國隊成績並列第一，歐洲聯隊僅以3VP落後，最後北美聯隊脫穎而出奪得冠軍，世界明星隊第二。

即將代表我國參加10月19日至11月1日突尼西亞世界大賽的黃光輝和郭哲宏，應邀與印尼的Waluyan和Sacul合組世界明星隊參賽，這兩對知名的堅強橋手，過去在遠東盃中一向是死對頭，這是他們生平第一次打同一支橋隊，結果合作無間，表現相當出色，不失美名。而橋藝這項國際共同語言，能讓人與人間、國與國間距離拉近，也可見一斑。正如現代流行的話語，「我們都是地球人，」有什麼不能合作

的！

在此我們報導黃、郭一對此次比賽的一些精彩牌局。
隊制賽第一循環對北美聯隊東家發牌，雙方身價。

♠ Q 9 7 4 ♥ J 10 4 ♦ J 8 6 ♣ A K 8			
♠ —	北	東	♠ K 10 8 5 2
♥ A K Q 9 7	西	南	♥ 8 3
6 5 2			♦ A 5 4 3
♦ 9 7 2			♣ 4 2
♣ 6 3			
♠ A J 6 3 ♥ — ♦ K Q 10 ♣ Q J 10 9 7 5			
西	北	東	南
	郭哲宏		黃光輝
		—	1 ♣
4 ♥	× *	—	5 ♣
—	—	—	—

* 處罰，大牌力量。

郭君賭倍後，黃君信任自己的直覺，不提黑桃而直叫 5 ♣。西家試圖讓同伴上手以獲得黑桃王吃而低引紅心，夢家♥J 意外吃到後，黃君輕易打成合約。

只有首引方塊，東家♦A 上手讓同伴王吃一次黑桃，才能打垮合約，因之後東家的黑桃可再

吃到一磴。

首引♥A 呢？由於王牌 2 — 2，莊家可剝光紅牌，黑桃一定可投入成約：王吃首引，♣8 下桌，再王吃紅心，♣K 下桌，又王吃紅心，送♦K，吃住方塊回攻並剝光這門，拔♠A，小黑桃到♠Q，東家無解（或其他打法如不先拔♠A，而出小黑桃到♠Q 等，都可成約）；或直接偷東家的黑桃，關鍵張是♠6：王吃首引，敲兩圈王牌止於桌上，拉♠Q 到♠K 和♠A，王牌下桌拉♠9，東家不行了，如蓋♠10，南家♠J 吃住，小黑桃到♠7 和♠8，南家的♠6 可吃到一磴，全手僅丟一磴黑桃和♦A，完成合約。

另桌叫牌如下：

西	北	東	南
		—	1 ♣
4 ♥	×	—	4 ♠
—	—	×	—
—	—	—	—

莊家無可避免的要丟♦A 和三磴王牌，莊家合約垮了一磴，負 200 分，世界明星隊這牌獲得大勝。

隊制賽第二循環對中國
北家發牌，雙方無身價。

		♠K1062			
		♥K			
		♦Q10862			
		♣J53			
♠A J 8 4	北	♠9	東	♠Q J 9 7 6 4 2	
♥8 5 3	西	♥Q J	南	♥K J 5 4	
♦A 9 3		♦K J		♦Q	
♣8 7 4		♣Q			
		♠Q 7 5 3			
		♥A10			
		♦7			
		♣AK10962			
西	北	東	南		
	黃光輝		郭哲宏		
	—	4♥	5♣		
—	—	=			

東家開叫 4♥ 給郭君很大的壓力，派司當然不肯，賭倍又不對，實戰中郭君有些拼命的直接叫 5♣。

西家首引♥3，夢家♥K吃住後，拉小梅花到♣K，東家掉出單張♣Q，打♦7，西家♦A吃住後再回紅心到南家的♥A。一個打法是這證夢家拋黑桃，然後送♠Q，下圈黑桃♠10偷過，要是黑桃 4—1，則王吃一次黑桃成約。實戰中郭君判斷，東家僅有 7 張不好的紅心，又無♦A 即開叫 4♥，顯然必有特殊的牌

型，紅牌 7—4 幾乎是必然，而單張黑桃只要是♠A J 9 8 中的任何一張，皆可做成 5♣，有五分之四的機會，所以♥A 時夢家墊方塊，再敲兩圈王牌止於夢家，拉回黑桃，東家果然跟♠9，於是之後引♠7 直接偷過，完成合約。

另桌的東家僅開叫 Multi 的 2♦，南北方叫到 4♠，但莊家主打疏忽，未偷♠J，因而失去控制，垮了合約。

隊制賽第二循環對中國
東家發牌，南北身價

		♠K1074			
		♥Q J 3 2			
		♦10			
		♣Q 6 4 2			
♠A 5 3	北	♠9 6	東	♠A10	
♥K 9 8 7 6 5 4	西	♥A10	南	♥8 6 5 4 3 2	
♦Q 9		♦8 6 5 4 3 2		♦J 9 3	
♣7		♣J 9 3			
		♠Q J 8 2			
		♥—			
		♦AK J 7			
		♣AK1085			
西	北	東	南		
	郭哲宏		黃光輝		
		—	1♣		
3♥	×	4♥	5♥		
—	6♣	—	—		
=					

* Negative

郭君負性賭倍有點兇，但如果選擇派司，當同伴重開時不易處理，而且已有梅花配合，寧願此時將牌力表示出來為佳。在郭君負性賭倍後，黃君當然一定要去滿貫，所以巧叫 5♥，從南家的立場看，黑桃或許有大滿貫的機會，但梅花一定沒有，故滿意的派司 6♣。

西家首引紅心，黃君王吃後拔♦A，王吃方塊，西家♦Q掉出，輕易成約（如♦Q沒掉出，仍可再王吃一次而成約）。

另桌在 1♣—3♥後，北家選擇派司，東家加叫 4♥，南家賭倍，北家認為放過較划算，却只能得 500 分而已。

下面這牌，黃、郭一對叫牌功力發揮得淋漓盡至，沒有使用任何特約而純為自然，但兩人觀念完全同步，順利的叫上必成的紅心大滿貫。

這牌也許可讓你與同伴試試叫牌火候，你們分持南北牌，用你們最拿手的叫法，看是否也能叫上此一最佳合約。

隊制賽第二循環對北美聯隊
東家發牌，東西身價。

		♠AK94	
		♥A9	
		♦10	
		♣AQJ972	
♠1065	北	♠832	東
♥53	西	♥J42	南
♦KQ94		♦87632	
♣10864		♣K5	
		♠QJ7	
		♥KQ10876	
		♦AJ5	
		♣3	

西	北	東	南
	郭哲宏		黃光輝
		—	1♥
—	2♣	—	2♥
—	2♠	—	2NT
—	3♣	—	3♥
—	3♠	—	4♠
—	6♥	—	7♥
—	—	—	—

郭君發現同伴的牌型是 3—6—3—1 後，不管持任何牌皆願打 6♥。黃君亦了解同伴必是 4—2—1—6 分配，有三A，從叫牌上看應還有♠K，乃叫上大滿貫。首引紅心，黃君王吃一次方塊即輕易成約。

另桌北家問A又問K，最後仍只停於 6♥，不敢上去。

雙人賽第二節

西家發牌，雙無身價。

				♠AK103					
				♥K5					
				♦6					
				♣J98763					
♠98					北		♠52		
♥J9732				西	東		♥AQ864		
♦1098742				南			♦J53		
♣—							♣Q102		
				♠QJ764					
				♥10					
				♦AKQ					
				♣AK54					

西	北	東	南
	郭哲宏		黃光輝
—	1 ♣	1 ♥	1 ♠
4 ♥	4 ♠	—	4 NT
5 ♥	—	—	6 ♠
—	—	=	

郭君派司 5♥ 示一關鍵張，但黃君不認為同伴會僅持一關鍵張，因此仍叫上 6♠。

西家首引♥2（第三和第五大牌），夢家跟♥K，東家♥A 吃住後，雖明知莊家一定是單張紅心，但無任何線索指出同伴梅花缺門，而且認為，即就同伴梅花缺門，莊家也無理由第一圈梅花即偷過，乃安全的回方塊。

黃君上手敲光外面王牌，發現是 2—2，拔掉方塊大牌，又

發現東西方皆跟出，判斷東家很像是 2—5—3—3 的牌型，乃決定雙偷梅花。王牌下桌拉♣J 時，東家有些猶豫的放小，黃君打定心意的放過，完成合約。

雙人賽第三節

南家發牌，雙無身價。

		♠A 8 6 5 2						
		♥Q10 9 8 3 2						
		♦—						
		♣3 2						
♠K	西	北	東	♠10 4	南			
♥A J 7 6				♥K 4				
♦9 8 3 2				♦AK107654				
♣K J 8 6				♣A 5				
		♠Q J 9 7 2						
		♥5						
		♦Q J						
		♣Q10 9 7 4						

西	北	東	南
	郭哲宏		黃光輝
—	4 ♥** 5 ♦	—	2 ♦*
6 ♦	6 ♥** ×	—	6 ♠
×	—	—	=

* 技光：6 張紅心或 5 張黑桃帶一門低花，5—5 分配弱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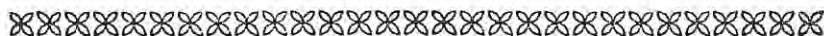
** 要求同伴派司或改叫黑桃

丁兆元先生所發明的技光特約，在這牌發揮威力。被賭倍的 6♠ 僅垮二，由於 6♦ 穩成，是相當划算的犧牲。



臺北市中正杯紅點賽簡記

南 村



臺北市第二屆中正杯紅正點橋藝錦標賽，於9月11日至14日在臺北國際橋藝中心舉行，這項由臺北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主辦的橋賽，總共吸引了41支橋隊參加，是近年來臺北市橋壇的最大賽事之一。臺北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夏漢容主任委員，自上任以來，即不遺餘力的積極推展橋藝運動，這次更親自報名參與機關和公開組的比賽，就在他的帶動下，參賽隊伍能廣達41隊。而橋藝中心的吳明瑄橋友，在有限的人力下，仍發揮高度效力，使比賽順利進行，功不可沒。

首先登場的是機關組，於11至12日舉行，共有11隊參加，包括許多公家機關皆派隊參加，是一次不凡的橋賽，這11隊是法務部、銓敘部、美橋、臺大環工、臺大教聯、經濟部、九九、北區電信、造鑫、國稅局和柏聯，經

過兩天鏖戰，前四名如下：

第一名 柏聯

陳永昌、何嘉棟、顏世紋、彭繼儒、陳志聰、張榮昌、張偉明、翁俟生。

第二名 北區電信

陳雲華、張金條、高城璧、湯少俠、陳泓德、鄭勝村、施能燦

第三名 九九

第四名 臺大環工

公開組和學生組於13、14兩日進行，其中公開組有22隊，學生組有8隊，前四名如下：

公開組

第一名 東方

李榮福、嚴定明、吳明瑄、林志謀、秦雍仁。

第二名 Hawkers

陳坤坡、葉俊弘、王士勳、劉宜光、吳至君、高紹強。

第三名 拍檔

第四名 疾風

學生組

第一名 城青

黃何書安、呂立偉、鄭延修、
宋豐旭、黃繼寬。

第二名 藍青

巫榮賓、邱惟俊、江怡霆、鄭
振牟、楊欣龍。

第三名 L L L

第四名 Settler

這是公開組九九與柏聯之戰
的一牌，頗值得探討。

西家發牌

雙無身價

		♠ A 7 6 2				♠ A J 9 8 2			
		♥ A J 9 8 2				♦ 10 3 2			
		♦ 10 3 2				♣ 4			
		♣ 4							
♠ K Q		北		♠ J 9 8 5		東		♠ J 9 8 5	
♥ K 10 7		西		♥ 6 4 3		南		♥ 6 4 3	
♦ K J 8 6 5		西		♦ 9 7 4		南		♦ 9 7 4	
♣ J 9 7		西		♣ A 8 6		南		♣ A 8 6	
		♠ 10 4 3							
		♥ Q 5							
		♦ A Q							
		♣ K Q 10 5 3 2							

西	北	東	南
1 ♦	—	1 ♠	3 ♣
—	2 ♥	—	3 ♣
—	—	—	—

南家也許應派司 2 ♥，但實
戰中他決定搶來打。

西家首引 ♠ K，莊家由夢家

♠ A 吃住後，拉 ♣ 4 到 ♣ 10，西
家 ♣ J 吃到後，拔 ♠ Q，接著轉
攻 ♥ K 到 ♥ A，莊家 ♥ Q 上手送
♣ K，東家 ♣ A 吃住後，沒深入
思考的即打定同伴 ♥ K × 雙張，
因此再引紅心企圖打斷夢家的橋
引，但莊家手上拋黑桃失張，然
後偷 ♦ Q，雖失風，但之後 ♦ A
上手敲王，剛好成約。

東家 ♣ A 上手回紅心，完全
沒專心思考，雖然同伴攻 ♥ K 有
可能是兩張紅心，但如此南家持
♥ Q × × 怎可能再叫 3 ♣ 呢？所
以應拔 ♠ J 再打 ♠ 9，同伴 ♣ 9
可升王而打垮合約（之後已被投
入 ♦ K 吃不到）。

西家回 ♥ K 其實相當高明，
如他回小，莊家 ♥ Q 吃到後，可
馬上再偷紅心，第三圈紅心拋黑
桃失張，如此可成約。因莊家可
再打第四圈紅心，防家無能為力
，讀者可研究一下其中的變化。
但要是東家正確防禦，西家回 ♥
K，莊家就沒有機會了。

由於防家黑桃塞橋，莊家第
一圈梅花上 ♣ K 而不以 ♣ 10 偷，

之後再送♣Q，也可輕易成約。

龍卡通與柏聯之戰的這牌，很有變化。

南家發牌
雙無身價

		♠ 9 8 2	
		♥ 10 8	
		♦ 10 9 7 6 2	
		♣ A 7 3	
♠ Q 6 3	北	♠ 10 5	東
♥ K Q 10 7 2	西	♥ A J 9 4	東
♦ K Q J 4 3	南	♦ A 8 5	東
♣ —	南	♣ J 9 5 2	東
		♠ A K J 7 4	
		♥ 6 3	
		♦ —	
		♣ K Q 10 8 6 4	

公開室

西	北	東	南
龍卡通	柏聯	龍卡通	柏聯
			1 ♣
1 ♥	—	2 ♥	2 ♠
4 ♥	—	—	4 ♠
—	—	×	—
—	=		

西家首引♥K，東家♥A蓋吃後，回♣2（由於莊家顯然是6—5，所以同伴梅花一定是缺門，♣2是花色選擇信號，要求同伴王吃後回方塊），西家王吃後，遵命的回方塊到♦A，但不

料莊家缺門，王吃後敲♠AK，只再丟一磴紅心，完成被賭倍的4 ♠。

如果西家王吃梅花後回小紅心（同伴回♣2下很難），則東家♥J可再上手，讓西家再王吃一次梅花而打垮合約。

關閉室

西	北	東	南
柏聯	龍卡通	柏聯	龍卡通
			1 ♠
2 ♠*	—	4 ♥	4 ♠
5 ♥	—	—	=

* 邁可巧叫

這牌西家以邁可巧叫出聲，已註定立於不敗之地，因即使最後賭倍南家的4 ♠，在首引♥K到♥A後，西家如推論同伴有五張方塊，則不會回♣2而回大梅花，因♦A上不了手，如此♥J可再上手給同伴梅花王吃。而邁可巧叫變成由東家主打，5 ♥也可成約，否則如由西家主打，首引方塊即可王吃而打垮合約。

這牌柏聯兩桌被賭倍的一局皆成約，大勝一副。

姥 姥 夜 譚

王禮陽

四五三、不無遺憾

之一

好久以前，中學生涯的時候，讀過一篇美國人寫的科幻性文學創作，題目為「李伯大夢」。大意是說，某日李伯上山工作，一時想睡，就在樹下小睡一番，沒想到這一睡就是二十年。而當不知已耗過二十年光陰的李伯回到家時，不僅是大家都不認識他，他自己也迷失在面目全非的世界中，不知何去何從。

且說筆者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取得中華民國橋藝協會頒發終身橋士證明書，證書號碼為300027—A，正點數768.77，其中包含主席杯論隊冠軍及民國五十四年全國百齡杯論對賽亞軍等重要正點。然後於民國六十三年八月，退出橋牌賽事。在經歷了二十二年的時光後，最近又想重返橋賽場合試試身手。想不到的是，不知現在的中華民國橋藝協會，竟然已不承認以前的正點證書，而要求從頭來起。

說起來，有點咎由自取，李伯兄不過睡了二十年，家鄉人包含自己的子女，都已不認識他。而筆者退穩了二十二年多，當然不會有人認識了。

雖然，據說有多位老橋友，都有相同的經驗，而從新來過。但是，以現在的中華民國橋藝協會去否定以前的中華民國橋藝協會。想來，終究是有些遺憾的感覺。

看樣子，爲了對於現在的中華民國橋藝協會表示尊重起見，以後還是避免參加需要正點證明書的比賽較好。

之二

在八十六年六月號，第438期中橋月刊中，閱讀了黃嘉江橋友「新竹橋事」文章中，談及新竹橋史上重大紀律事件，迫使某位元老告退事件。當時直覺中，總認為文中的元老指的是家兄。但是，真的難以想像，以倡導橋藝活動爲宗旨，提供了四十年青春的義工，怎有可能發生這種事

情。偏偏屢次遇見家兄時，他都没提起，遂就不再予以深入瞭解。想來，或許指的是別人。

八月初，藉着參加精準杯雙人賽的機會，見着幾位新竹橋藝舊識，一問之下，竟然證實黃文所指元老，果真是家兄。且約略獲悉當日事情發生的經過，是家兄叱責其橋伴時，某新秀加以勸解，却稍欠恰當而引起的。

在這裡，並不想去責備任何一個人。不過在感覺遺憾之餘，要講兩件小故事，供新竹地區的橋藝新秀們，瞭解一下，前人的故事，做為來日的參考。

民國四十年代，本省經濟情況並不好，全國的橋藝人口也極為有限。四十六年初，家兄和三位好友黃萬財、黃傳成、郭哲雄等四人，一起到當時新竹地區唯一的橋藝活動重心，臺肥新竹五廠。從郭哲雄的令弟郭盛雄及其橋伴連天送的手中，學得橋牌入門技巧。回家後，家兄把學得的一點點皮毛，轉授給我們這些弟弟。往後的數年間，以我們兄弟為基礎的新芽橋隊，和以省立新

竹中學辛志平校長領軍的友聯橋隊，得以和臺肥五廠的橋隊，構成新竹地區的橋藝主力。

在那個時代，臺肥五廠橋隊由張衍棠廠長領軍，隊中有徐萃昌、許崑玉、連天送、郭盛雄和龔作唐等好手，屬於國內知名勁旅。新芽隊有幸在強隊的薰陶刺激之下，漸次的打出名號。比較重要的成績，就是五十四年十一月，參加國父百齡杯論對賽，兄弟四人分為二對參加南北方及東西方，却都獲得亞軍。以及五十七年十月卅一日，介壽杯賽中，四弟雖已離開橋桌，而由三兄弟加上隊友一人上場，却以懸殊比數打敗當時稱霸全國的震東隊。這兩次雖役，最為出名。可惜的是打完那一場介壽杯後，二哥也退出橋賽。而筆者於五十八年遷居臺北，新芽隊就煙消雲散了。

另一方面新竹橋藝活動，在民國五十七年前後，臺肥五廠張廠長調升後，橋藝活動就停擺了下來，辛校長的友聯隊，也在隊員轉攻中式橋牌等因素影響下，也潰不成軍。新竹地區的橋藝活

動，一下子失去了中心。

沒想到身為小學教員的家兄，並不因為薪水微薄，又有三個小孩的負擔而退縮，商請同樣的經濟並不寬裕的辛校長，出任新竹橋藝分會的會長，而由家兄義務辦理新竹的所有橋藝活動。在那一段艱苦的歲月裡，由辛校長出面借得新竹社教館，每週一次無償提供教室一間，做為橋藝活動使用。而在那時候，大家的荷包並不豐厚，所有的橋藝活動，都是不收費的。於是活動所需的材料，如紙、筆、牌及牌套等，就由家兄設法張羅，有時候，賽牌的四個邊角，都已起毛，發起牌來相當礙手，仍然捨不得換一付新牌，或者說是無力換一付新牌吧！

由於兄弟之中，筆者的橋牌功力較受大家肯定，為了提倡這項活動，筆者經常於每週的活動時間，趕回新竹共襄盛舉。而現在的新竹市橋藝負責人，也是筆者同學的詹行懋，就是那時加入新竹地區的橋藝活動的。而新竹縣的甘允男等人，加入活動的時

間更晚了一些。

到了六十五年以後，老一輩的橋友漸漸淡出新竹橋藝活動。六十八年以後，辛校長的健康惡化，再也不能打牌，社教館的免費場地就停止提供。新竹地方的橋藝活動，轉而由清大及交大在支持，尤其是交大提供場地，更是重要。接下來是新竹科學園區，網羅了許多科技人才，其中自然有些橋藝好手。

到了這時候，家兄辦起橋藝活動，自然不能像往日一樣的隨心所欲。於是，漸漸的就把新竹地區的橋藝活動，交棒給詹行懋，而他自己，仍熱衷於這一項有意義的活動，直到事件的發生。

如從家兄的生命史中來瞭解家兄，也有一段值得告知大家的地方。

家兄雖是家中的長子，却是家父的第六個子女。因此，在家兄成年的時候，家父已是五十開外的老人。下面的四個弟弟和一個妹妹，多少都靠家兄拉拔過的。而家兄自民國三十九年由竹師畢業之後，一直擔任小學教員，

到今年二月才退休。因此在生活習慣上，養成了呵叱他人的不甚優良習慣。早期的橋藝同好，爲了學一些技巧，也都習慣於接受家兄的叱責。但是，近年來，老一輩的橋友淡出之後，新秀們紛紛入替，實在難以明瞭，會有這樣的橋藝人士。尤其是，家兄因爲分心辦理橋藝活動，橋藝水準憑良心說，只能算是中上。這在新秀的眼中，自然是不能不表示一點意見的。

苦的是四十多年的習慣，那裡是這些新秀們所能理解的，也那裡是那麼容易改變的。事實上，筆者曾經無數次的建議家兄，早早放棄橋牌，以免心情不悅，也奈何不了家兄對於橋牌的執着。甚至於，最後還要引發這麼一件讓新竹橋界揮淚（借英文用語）的事，真正叫人遺憾。

無論如何，家兄的事就這樣的結束了，新竹地區的橋藝必然會有一番新氣象。筆者既然出身於新竹，自然對於故鄉的一切，仍有一些期許與勉勵的。願新竹的橋友們，共同努力。

四五四、精準橋賽

八月二日，應張擎宇兄之邀，參予了今年度的精準杯論對賽。事前的想法，當然是志在參加，而不在於爭勝（這類的語言，中國人使用再多次，也不會有臉紅的時候）。

果然初賽第一場，在九十六對之中，打出七十九名的成績。雖然第二場卯足了力氣，打出二十一名的好成績。但總計只得第六十名，不但不能打在前二十六名的A組，也不能湊入次二十六名的B組。八月三日的決賽，就只好在落選賽的C組討生活了。還好，最後在C組弄了個第四名，總算維持了一點顏面。

在整個比賽中，也有幾付牌，有點意思，特爲選介給橋友同好。

初賽第一節第五牌，坐北家，有身價對無身價，手持：

♠ J 9 7 6 4

♥ A Q 9 3

♦ 8 3

♣ 8 4

叫牌是：

北	東	南	西
—	—	1♦	2♣

？

剛入門的橋手都知道這時正好做示叫賭倍（事後檢討，同伴會很高興的派司，但合約却是打不垮的），但筆者却叫出 2 ♠，被東家追殺到 3 ♥，倒二終局，也開啓了初賽不利的序幕。

	♠ J 9 7 6 4				
	♥ A Q 9 3				
	♦ 8 3				
	♣ 8 4				
♠ K 10 8		北		♠ A Q 2	
♥ 7 2				♥ J 10 6 4	
♦ Q J		西	東	♦ K 10 9 4 2	
♣ K Q 10 5 3 2		南		♣ 6	
	♠ 5 3				
	♥ K 8 5				
	♦ A 7 6 5				
	♣ A J 9 7				

第十九牌

東西身價，南家發牌

	♠ K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南	西	北	東
1 ♦	1 ♠	2 ♦	3 ♠
—	—	×	都不叫

拿了三個防禦贏墩，又逢同伴開叫，很難想像同伴不能贏兩

墩，殺一刀後，只能倒一，真的是「好加在」。

第二十五牌

東西身價，北家發牌

		♠ A Q 10 7 6 2			
		♥ J 2			
		♦ A 10 7			
		♣ K 3			
♠ K J 4	北		♠ 3	東	
♥ K 5 3			♥ A Q 9 7 6		
♦ J 6			♦ K 5 4		
♣ J 9 7 5 4			♣ A 10 8 6		
		♠ 9 8 5			
		♥ 10 8 4			
		♦ Q 9 8 3 2			
		♣ Q 2			

坐北主打 3 ♠ 合約，東西家曾以紅桃組競叫到三線。

防家連打三張大紅桃，手上王吃第三輪後，送出梅花 K，東家以 A 吃，又出梅花，桌上 Q 定住，拉黑桃 9，西跟 4，手上跟小，再偷黑桃後，送一付方塊 K 成約（防家第二輪方塊自動出 K，沒有必要猜牌）。

打完後，東家並不自責其跟出方塊 K 是否合適，却勇於指出，西家應在桌上黑桃 9 時，蓋上黑桃 J。則西家可能會有一付黑桃贏墩，合約是可能垮的。西家也很懊喪的表示同意。

事實上，西家不上大牌是對

的（除非他上K，然後給莊家出一點難題）。

如果西家跟J，莊手必然跟Q，而且贏得。然後一定是打東家有方塊K，可藉由方塊Q下桌，再偷黑桃做成合約。由於西家知道方塊擋不住莊家下橋，因此還是以第一輪黑桃跟小，立刻由莊家去猜比較好一些。

決賽第一節，第七牌

雙方身價，南家發牌

		♠ J	
		♥ A Q 10 7	
		♦ K 10 2	
		♣ A J 10 8 5	
♠ A 6 3 2	北	♠ Q 9 8 5 4	
♥ 9 8 3	西	♥ K	
♦ A J 8 7	東	♦ 6 3	
♣ Q 6	南	♣ K 7 4 3 2	

♠ K 10 7
♥ J 6 5 4 2
♦ Q 9 5 4
♣ 9

南	西	北	東
—	1 ♦	×	1 ♠
2 ♥	2 ♠	3 ♥	4 ♠
×	—	—	=

這牌很有趣，南北二十一點，東西十九點，好像南北方牌力強一些些。如按克卜生尊張法計算，則南北與東西各四個，而東西的兩個K都跟在A後面，而南

家的黑桃K，却在A前面。因而南北方又顯得比較不利一些。

又從牌張分配看來，由南北方打紅桃合約，只要每一張都打對，則可以做成五線，南北方可得650分。現在處罰東西方的四黑桃合約，可以倒幾個呢？

筆者坐南家，首攻小紅桃，同伴上A之後，又還紅桃。最後莊家在紅桃的迫王壓力之下，打得有點不成章法，竟然垮了四磴，南北方得了1,100分。這好像是頂分才對了，誰知道，在頂分17分的比賽之中，我們只得16分，不知有誰得分勝過我們。

第十一牌

雙無身價，南家發牌

		♠ 7 6 5	
		♥ Q 9 2	
		♦ J 3 2	
		♠ 7 5 4 3	
♠ A 10 9	北	♠ J 8	
♥ A J 8	西	♥ K 10 5 3	
♦ 9 8 6 5	東	♦ A Q 10	
♣ Q J 8	南	♣ 10 9 6 2	

♠ K Q 4 3 2
♥ 7 6 4
♦ K 7 4
♣ A K

南	西	北	東
1 ♠	—	—	=

這是筆者參加論對賽的過程

中，唯一的一次一線王牌合約。真的不知道，防家爲什麼那麼友善，而更友善的還在防禦過程。

西家首攻方塊 9，桌上跟小，東家跟 10。手上 K 吃後，提掉梅花 AK，送出方塊。之後，防家又讓桌上紅桃 Q 吃到一付，而且手上王牌吃得三磴，名約竟然做成功。打完這一牌之後，到現在，做夢都還會笑。

第十五牌

南北身價，南家發牌

				♠ Q J 8					
				♥ 10 8 5					
				♦ Q 8 6 5 4					
				♣ 4 2					
♠ 7 6					北			♠ A K 9	
♥ Q 6 4 3 2					西			♥ A J 9 7	
♦ A K 10 7					東			♦ J 9 3	
♣ Q 8 3					南			♣ 7 6 5	

南	西	北	東
1 ♠	2 ♥	—	3 ♥
—	4 ♥	都不叫	

這是同伴張兄主打的牌，從全手牌看，如果北家首攻梅花，則防家可立刻贏得兩付大梅花及一付王吃，以後方塊 Q 是倒約的一磴，而紅桃 K 可能倒二。而如

北家未攻出梅花，莊家也祇有硬敲紅桃 K，才有成功的機會。

在我們桌上，北家首攻黑桃 Q，呼應同伴的叫牌。張兄由桌上吃住後，盤算片刻，下令拔出紅桃 A，敲下南家的單 K。然後連敲三輪王牌，由桌上拉出方塊 9，偷過，北家 Q 吃，攻梅花，南家再吃兩付，正好成約。

張兄由北家首攻黑桃 Q，算出南家應有紅桃 K，否則不足開叫力量。因此下令敲紅桃 A，如果未能敲下紅桃單 K，那就只好把希望寄託在南家持有全部未見的大牌，則合約還有做成的希望。這牌算得上是張兄在這次比賽中，最得意的一牌。

照說，這牌我們的得分會很好才對，誰知在頂分 17 分的比賽中，我們只得 12 分，顯然掉到 C 組的能人還有很多。

第十八牌

打論對賽，運氣成份相當高，這一牌在我們桌上大家派司掉。留下了一些時間，打東西方的對手開始研究牌情，發現大家點力一樣多，但南北家却有比較多

張的高花，因此南北方得分的機會應高於東西方。顯然大家派司的結果，東西方是要佔一點便宜的。

等到大家打完，成績公告出來，我們得了14分。福氣啦！

決牌第二節，第三牌

東西身價，南家發牌

		♠ 8 7 4			
		♥ A Q 4			
		♦ J 10 9 7 4			
		♣ A 4			
♠ J 9 6	北	♠ K 10 5			
♥ 6	西	♥ 9 8 3 2			
♦ 6 5 3 2	東	♦ Q 8			
♣ J 8 6 5 2	南	♣ K Q 9 3			
		♠ A Q 3 2			
		♥ K J 10 7 5			
		♦ A K			
		♣ 10 7			

南	西	北	東
1 ♥	—	2 ♦	—
2 ♠	—	4 ♥	—
—	=		

筆者坐南家，在同伴跳叫成局後，確實想試滿貫，但在盤算自己的實力之後，認為同伴能補成滿貫的實力不大，否則叫牌上應該有些不同，因此派司過去。

西家首攻小梅花，一下子打掉桌上的重要橋引。桌上吃住後，立刻拉一輪小王牌，手上J吃

住，拔最塊A K，東家掉下很難看的Q 8兩張，顯然失叫滿貫了。好在由紅桃A下橋，敲第二輪王牌的時候，西家已無王牌可跟，做成滿貫還有一些距離。

第六磴牌，從桌上拉出方塊J的時候，東家王吃，手上吃王。再由紅桃Q下桌，清除東家王牌之後，提兩付大方塊，手上拋梅花及黑桃。最後偷黑桃K成功，完成六線，成績不應太壞。

結果是滿分17分之中，只得4分。顯然叫上去的人比較多，不知什麼道理。

第四牌

雙方身價，西家發牌

		♠ 9 6			
		♥ A J 7 4			
		♦ Q 8 7 5			
		♣ A 9 6			
♠ K 4 3	北	♠ A Q 10			
♥ 8	西	♥ Q 9 6 3			
♦ K 6 4 3	東	♦ A J 2			
♣ Q J 8 7 4	南	♣ K 3 2			
		♠ J 8 7 5 2			
		♥ K 10 5 2			
		♦ 10 9			
		♣ 10 5			

東家主打3NT合約，筆者首攻小黑桃，莊家吃住後，立刻動梅花。同伴第三輪吃進後，中規中矩的打出紅桃J，真好。

只見莊家跟Q，筆者K吃，回紅桃2，同伴A吃。又打出紅桃中，莊家跟6。於是，我們只能把合約打成正好做成。但我們只得到7分半，不夠中間分。顯然有許多南北家打得比我們好，但不知如何辦到的。

第七牌

雙方身價，南家發牌

		♠ J 9 5			
		♥ A 10 8 5 4			
		♦ K 6 4			
		♣ K 4			
♠ Q 7		北		♠ A 4 3	
♥ Q 6 2		西	東	♥ K J 9 7	
♦ Q 10 8 7		南		♦ J 9	
♣ J 10 7 6				♣ A Q 3 2	
		♠ K 10 8 6 2			
		♥ 3			
		♦ A 5 3 2			
		♣ 9 8 5			

筆者坐東，在三家派司之後，偷叫1NT，成為最後合約。

南家首攻小黑桃，桌上Q吃，立刻拉梅花J，北家上K，手上A吃，又打梅花Q。然後梅花下桌，拉小紅桃，北家跟小，手上K吃。再出紅桃7，桌上Q被北家吃去，又攻黑桃。手上A吃住，第四輪梅花下桌，偷北家紅桃10，吃足九磴牌。

哇！兩手廿二大點，3NT

竟是鐵牌。果然，我們只得10分半，好些橋對叫上去了。

第十七牌

雙無身價，北家發牌

♠ K Q 8 3			
♥ J 4 2			
♦ A K 6			
♣ J 10 4			
♠ A 10 6	北	♠ J 9 7	
♥ Q 6 3	西	♥ A K 10 9 8 7	
♦ J 2	東	♦ Q 4	
♣ A K Q 8 6	南	♣ 7 5	
♠ 5 4 2			
♥ 5			
♦ 10 9 8 7 5 3			
♣ 9 3 2			
北	東	南	西
—	—	—	1 N T
—	4 ♥	都不叫	

似乎除了方塊10之外，沒有比較吸引人的首攻。筆者攻出方塊10，夢家牌攤下來後，同伴當然連吃兩付方塊。敵方是一對年青人，非常懊惱的莊家，認為手氣背，遇到神攻，很舒服的十二磴牌，被剝削了一磴。

其實，這個結果應算是正常的，果然我們得10分。

第十八牌

接下來的牌，兩位年青人就搞了我們一下。

南北身價，東家發牌

♠ Q 10 7 4
 ♥ J 6 5
 ♦ 9 8 3
 ♣ Q 9 6
 北
 ♠ 9 5 3
 ♥ Q 9 3
 ♦ 10 7 6 5 4
 ♣ 4 3
 東
 ♠ A 8 6
 ♥ A K 10 9
 ♦ K Q J
 ♣ J 10 8
 南
 ♠ K J 2
 ♥ 8 4 2
 ♦ A 2
 ♣ A K 7 5 2

東 南 西 北
 — 1 ♣ 1 NT —
 2 ♣ × 2 ♥ 都不叫

在 2 ♥ 派司過來後，筆者實在很難再有做為，只好派司掉。

同伴首攻梅花後，我們很難過的發現，2 ♥ 竟然是東西方得分的極限，而且是個極難叫到的合約，這牌我們果然只得到二分半，實在冤枉。

第二十三牌

雙方身價，南家發牌

♠ A Q 8 5
 ♥ 7 4
 ♦ 10 9 7 2
 ♣ 10 6 3
 北
 ♠ K 9 7 6
 ♥ 8 5
 ♦ 8 5 4
 ♣ A Q 9 5
 東
 ♠ J 3
 ♥ K Q 10 9 3 2
 ♦ A K 6
 ♣ K 7
 南
 ♠ 10 4 2
 ♥ A J 6
 ♦ Q J 3
 ♣ J 8 4 2

南 西 北 東
 — 1 ♥ — 1 NT
 — 3 ♥ — 3 NT
 — — =

在同伴的 3 ♥ 之後，選叫 3 NT 或 4 ♥，盤算了很久。最後決定賭一賭論對賽的好成績，而叫成無王成局。

南家首攻梅花 2，北家跟 10，手上 Q 吃住，立刻打出紅桃 8，南跟小，桌上也跟小。手上再出紅桃，南家 A 吃，又打梅花。這時由桌上 K 吃住，立刻打出黑桃 J，北家很自動的上 A（事後北家承認，不上可能有吃不到的顧慮）。

於是，筆者攤牌，聲明做成五線。比正常的 4 ♥ 合約，多得 10 分，而在滿分 17 分的比賽之中，很高興的獲得 16 分。

第二十四牌

好多年前，學打牌的時候，首先學到兩手牌合計二十六點以上，就可以做成局合約。過了一些時候，又學到了一些分配點的觀念，叫牌時多了一些衝勁。但是成局點數，總也得有個二十三

、四點才有勇氣。在這一次的精準賽裡，却有這麼一牌，是因為手上持有一張黑桃10，而叫成一局，而兩手合計竟是只有二十一點的例子。

雙無身價，西家發牌

			♠ A J 8 7		
			♥ A		
			♦ Q J 9 8 3 2		
			♣ 6 3		
♠ 9 4 3			北	♠ Q 10 6	
♥ K J 9			西	♥ Q 10 8 7 6 3	
♦ 6 4			東	♦ A	
♣ A K Q 8 2			南	♣ 10 9 7	
			♠ K 5 2		
			♥ 5 4 2		
			♦ K 10 7 5		
			♣ J 5 4		

西	北	東	南
1 ♣	1 ♦	1 ♥	2 ♦
2 ♥	3 ♦	4 ♥	都不叫

筆者坐東，在北家競叫 3 ♦ 後，知道叫 3 ♥ 是個必要的選擇。但是，這牌如果可以做成一局，則可能就此喪失機會。因而很審慎的考量整個局勢。

首先由敵方叫牌看來，同伴在方塊上，大致是不會有力量，梅花與黑桃，則是最需要同伴支助的花色。如果同伴紅桃有 A J 或 K J，則要在黑牌上只輸兩磴，怕是有些困難。考慮再三，就

把合約前途，賭在手上黑桃10，希望在牌張不巧的時候，能有一些幫助，於是直叫成局。

南家首攻小方塊，手上A吃，出紅桃，桌上跟K，北家A吃後，打出小黑桃。手上跟10，南家K吃後，試着拔方塊K。筆者王吃後，敲光王牌，奔吃梅花，完成十一磴，取得14分。

四五五、矇混稿費

撰寫姥姥夜譚至今，大致上已超過十年。在這段時間裡，主要的材料，取自於一些國外的橋藝書籍。

由於夜譚並非連續寫成，因此在取材時，不敢說沒有重複的情事，只能說，確實相當慎重的刻意去避免。否則，恐怕會被眼尖的橋友，指認為矇混橋費。

不知何故，到現在（八月十八日），八月號（440期）仍未接到，却接張擎宇兄來電指出，有一篇取材和439期的四四八牌相同，似乎不妥。

好在筆者並非存心矇混，但也不能不說明一下，請各位橋友，包涵一下，謝謝。



電腦牌局大家樂

鍾琦榮



用電腦牌局在比賽後立即可獲得牌局供相互研討，對橋技進步有相當助益，但目前僅國際橋藝中心具有此項能力與服務，橋友們必須親臨才能享受，而且僅週三、週六、週日，三個下午而已。

橋友們希望推廣，但橋藝中心限於人力、財力不足，僅能對全國精準盃雙人賽等大型比賽提供服務，使多數橋友不能經常享受電腦牌局，實為憾事！五月份中國橋藝中有黃光明博士大作中提到採用比賽之牌局作為隊友訓練、聯誼之用，比自己手發牌更有趣！的確是一個新的觀念與作法，而花費甚少，又能與實戰中的某家比較，乃一大樂事。

除了各橋社一般訓練、聯誼雙人賽適合採用大型比賽之電腦牌局外，即使四個人（一桌）也可使用，而且更方便，因為可以

連牌都不必發，直接用對牌卡叫牌即可，打牌則可用口述，筆記也為增加臨場感，亦可每人一付牌（52張）做出自己的牌，而每牌之後，可與實戰紀錄比較，算出個人成績（一桌就可打雙人賽），若四人輪流為伴，更是精彩的個人賽！

臺北國際橋藝中心正評估供應之可行性，因須耗用較多之人力，且須長期供應，不可不慎，而是否須配合橋友們需求，區分其內容（如對牌卡、牌局表為必備，每牌合約統計表，每對成績統計表、成績總表，叫牌紀錄……等是否必備。）可接受之價格及成本……等正廣徵橋友意見，若能獲得社會贊助，則可行性增高，盼望大家多給橋藝中心鼓勵與支持，使此造福橋界的創舉能順利成功！

世界頂尖的電腦橋牌軟體

微橋 (Sept 1, 1997)

現在個人電腦普及，想與電腦打打牌，却不知如何選擇軟體，也有橋友以前買過不太高明的軟體，更是徬徨。

在此介紹電腦橋牌軟體的專家評鑑、橋牌比賽、中文「說明

」等的有關資訊，以瞭解目前世界頂尖的橋牌軟體。購買時，宜參酌自己的需求，選擇適合自己的橋牌軟體。

I、專家的評鑑

Jim Loy's Bridge Software Review

<http://www.mcn.net/~jimloy/review.html> (請上網看全文)

Jim Loy 剛開始花費US\$ 1,500 收集幾十種電腦橋牌軟體，就技術、功能詳加評價、排名。他的評鑑受到肯定後，著作人

當有新版軟體都免費提供給他。下列是 8 月 28 日的評鑑摘要 (評鑑 28 種橋牌軟體，評分 1-10 分)：

排名	叫牌 (1-10)	打牌 (1-10)	合計

1. Micro Bridge 8	8	7	15
1. Bridge Baron 7	9	6	15
1. Bridge Mate 2	9	6 (偷看)	15
1. Q-plus Bridge	9	6	15
1. Meadowlark	9 +	6 -	15
5. Bridge Buff 4.0	9	5 (偷看)	14

! = 特優， + = 優， - = 差

——五星級——

***** Micro Bridge 8

+52? 種特約，自製特約較難
+叫牌制=Acol、四張高花
、五張高花、二蓋一迫叫成
局。

!發牌=多彩多樣的變法

!橋技水準=10種(在舊型機
型上很慢)

+四人賽、雙人賽

以雙夢家模擬演算 (Monte Carlo Simulation Method)

Micro Bridge 8 (Japan)，著作人 Tomio and Yumio Uchida. [B 8]

Q-Plus Bridge (German)，著作人 Johannes Leber. [Q+]

Meadowlark Bridge (U.S.)，著作人 Rodney Ludwig. [Meadowlark]

Bridge Baron 7 (U.S.)，著作人 Tom Throop. [B B 7]

GIB (U.S.)，著作人 Matt Ginsberg. [G I B]

下列二個只參加叫牌比賽

Bridge Mate 2.16 (U.S.)，著作人 Bob Richardson. [B M 2]

Bridge Buff 4.0 (Canada)，著作人 Boug Bennion. [bbuf]

• 各項比賽的排名與獎金

IMP pairs, humans varsus computers, Challenge

1st session	2nd session	Overall Finish
1. Q+\$100.\$	MB8 100.	Q+ \$300.
2. MB8 \$50.	Meadowlark \$50.	MB8 \$150.
3. BB7 \$25.	GIB \$25.	BB \$75.

，預測看不到的牌。

+防家信號。

!免費下載 Micro Bridge 8
試用版。

II、電腦橋牌比賽

1997年7月24日—8月3日

在Albuquerque(Newxi3o)舉行的夏季北美全國大賽，電腦橋牌比賽 (Computer Bridge Contest) 是比賽項目之一。

• 參賽的電腦橋牌軟體

Championship K/O Challenge Bidding Challenge

- | | | | |
|--------|--------|----------|--------|
| 1. BB7 | \$500. | 1. Q+ | 150. |
| 2. Q+ | \$250. | 2. BB7 | \$100. |
| 3. MB8 | \$125. | 3/4. MB8 | \$25. |
| | | 3/4. BM2 | \$25. |

Round Robin Play Challenge, Match award

GIB \$50.

Special Awards

'Best Declared Hand' MB8 \$50.

獎金總額

Q-Plus Bridge [Q+]	\$800.
Bridge Baron 7 [BB7]	\$700.
Micro Bridge 8 [MB8]	\$500.
GIB	\$75.
Meadowlark Bridge [Meadowlark]	\$50.
Bridge Mate 2.16 [MB2]	\$25.
Bridge Buff 4.0 [bbuff]	\$0.

請上夏季北美全國大賽的網頁，看有關電腦橋牌比賽的報導

<http://www.acbl.org/~acbl/nabc/albuprqe/abqbulls.htm>

American Contract Bridge League

1997 Summer North American

Bridge Championships

July 24—August 3, 1997

Albuquerque, New Mexico

DAILY BULLETINS

- Friday, July 25
- Tuesday, July 29
- Thursday, July 31
- Saturday, August 2

Ⅲ、Micro Bridge8 是唯一

有中文「說明」(HELP)的
頂尖橋牌軟體

(<http://www.threeweb.ad.jp/~mcbridge>)

請上網看 Micro Bridge 8
的詳細介紹，並可通往世界其他 橋
牌網站。

「說明」(HELP) 可中
、英文切換
系統需求

●裝有 Windows 3.1 或
Windows 95

●CD-ROM 光碟機與滑
鼠

●15MP 硬碟空間

●VGA 顯示器

●1.44 MB 3.5'' 軟式磁碟

●Modem 或 network

adapter (不一定要有)

Sound card (不一定要
有)

定價 NT\$1,800

郵政劃撥帳號：17605791

接洽：詹德弘 TEL：(02
) 823-0744 8：00—10：30

p.m. Email：bjchan@msl.

hinet.net

XX

新竹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成立

XX

新竹市體育會橋藝委員會於 9 月 20 日，假公園路新竹市立體育館舉行成立大會，由服務於宏碁電腦的張錦賢橋友任主任委員。新竹市目前除了鴻友公司外，又多了一個市立體育館的固定橋藝活動場所，多年來新竹橋界的努力耕耘下，已成為臺灣橋藝重鎮之一，張主委和洪慶洋橋友皆表示，有信心將新竹橋運推至另一高峯。

9 月 21 日於市立體育館舉行的第一屆主委盃橋賽，共有 19 支橋隊參加，成績如下：

第一名 一銀建設 蘇錦銓、吳承興、蕭宗輝、林添良、羅季康。

第二名 山友 戴兆明、黃嘉江、彭鄂、何當豪。

第三名 江楓 第四名 柏聯

(Play Cards with Tim Seres)

第二章 優勢的累積

任何益智的競技，維持優勢是常用手段，會迫使敵方的優勢逐漸轉弱。您維持的優勢，累積到某一程度時，為數可觀的優勢戰力，也許會使您戰果豐碩。

棋賽中，我們常看到以實質（時間）換取時間的棋手，大抵會持續以同一交換策略，直到時間的優勢，累積得足以致勝為止。在牌桌上，我們不以時間為維持優勢的對象，而是以頂張（含已升格為頂張者）為對象。以蓄意地趁早送掉幾礙牌，有效地達成了以實質（失礙）換取時間（保留頂張）的目的。隨着牌局的進展，您所保留的頂張，顯得威力較原先大多了（當然也冒着因保留過久而變得一文不值的危險，例如被王吃或餓死等。」保留

頂張的時機，Seres 有高人一等的超絕判斷力。本章所列舉的牌例，我們觀賞到Seres 保留掌控牌局的頂張，對敵方所造成的壓迫感，以及他保留頂張的企圖。

第二十題

♠ 5
♥ Q 8 3
♦ K Q 10 8 3 2
♣ Q 7 3

北 8 2
 西 K J
 南 A 7 4
 東 A K 10 9 6 2

南	西	北	東
4 ♠	—	—	×

All Pass

首攻： J

您同伴首攻♣J，夢家蓋Q。南、西連跟了兩圈梅花，因此防家有絕佳的機會。

接下來呢？

第二十題 解答

♠ 9 4		♠ 5		♠ 8 2
♥ 10 7 6 5 4 2	北	♥ Q 8 3	西	♥ K J
♦ J 9 6	東	♦ K Q 10 8 3 2	南	♦ A 7 4
♣ J 8		♣ Q 7 3		♣ A K 10 9 6 2
		♠ A K Q J 10 9 6 3		
		♥ A 9		
		♦ 5		
		♣ 5 4		

在勝機遊刃有餘的情況下，您應更加戒慎警惕。東家一大堆寶貝，沒什麼非保留不可，倒是關鍵性的幾個花色都掌握在手中，稍後可能有被迫出牌或受擠的危險。

1994年的一場盤式橋戲中，Seres 以最穩當的策略來解決此一難題。打着耗光莊家的方塊的主意，他先提♦A，西家當然以計算信號配合。如果莊家有兩張方塊，再攻一次就毀了夢家一長串的方塊，從而確保防家的紅心贏墩。

非「浪費」♦A不可嗎？是的。假定您不提♦A，先打第三張梅花，莊家大王吃，再以「千巖競秀」之勢，猛抽王牌，東家眼前劍花朵朵，殊難招架。最後

三張牌，夢家留♦K、♥Q×，莊家留♦×、♥A×，東家拋剩♦A和♥K J。於是一張方塊塞進東家手中，被迫引紅心。此即所謂的剝光擠牌 (strip-squeezed)

總之，儘管理論上高階的牌張應該保留，然而持有超額的高階牌張時，您務必儘快打出，使之轉變或轉移。以提贏墩或犧牲大牌以造成另一種有利情勢的手段，來轉變或轉移您所持有的「資產」。不管是轉變或轉移，兩種手法都具有耗光敵方威脅張或牌張的作用。把您所持對某一牌組的掌控，轉移給同伴去掌控，乃是消除持有過多掌控的重要手段之一。

第二十一題

♠ J 9 7	
♥ K 8 3	
♦ A 9	
♣ J 7 5 3 2	
	北
	西 東
	南
♠ A K 10 5 3 2	
♥ 9 6 5	
♦ 4	
♣ A 6 4	

西 北 東 南
— 1 $\diamond$ 2 $\spadesuit$

3 $\diamond$ 4 $\spadesuit$ All Pass

首引： $\diamond$ 7

這手野心勃勃的 4 $\spadesuit$ ，正常的首攻後，在Seres 巧妙的操作下，防家再也得不到第二個破約的機會！

在防家不出錯的情況下，您打算怎樣完成合約。

1989年全澳春季大賽的牌局。

第二十一題 解答

			$\spadesuit$ J 9 7		
			$\heartsuit$ K 8 3		
			$\diamond$ A 9		
			$\clubsuit$ J 7 5 3 2		
$\spadesuit$ Q 6		北	$\spadesuit$ 8 4		
$\heartsuit$ 7 4 2		西	$\heartsuit$ A Q J 10		
$\diamond$ K 10 8 7 6	南	東	$\diamond$ Q J 5 3 2		
$\clubsuit$ Q 9 8			$\clubsuit$ K 10		
			$\spadesuit$ A K 10 5 3 2		
			$\heartsuit$ 9 6 5		
			$\diamond$ 4		
			$\clubsuit$ A 6 4		

$\diamond$ A 定住，Seres 馬上拉小梅花，東家放 10，他扣住。西家如以 $\clubsuit$ Q 蓋吃，東西方梅花門戶洞開，不得已只好跟小。東家轉攻王牌，Seres 順勢敲光王牌，再送小梅花！東家被迫吃進，雖然得了兩磴梅花，可惜只能再吃

$\heartsuit$ A，莊家梅花已經建立起來了，南北得 620 分。

假使東家 $\clubsuit$ 10 上手，在梅花的第二個橋頭堡被撤除之前，馬上搶攻紅心，就能打出兩個紅心的防禦贏磴，但莊家仍有剝光投入的對策，合約穩若泰山。亦即 $\heartsuit$ K 吃起，敲光王牌，剝光方塊， $\clubsuit$ A 掃清東家的梅花，再以紅心投入東家，他只好讓莊家坐享邊吃邊墊之利——莊家的梅花失磴化為烏有。

第二十二題

			$\spadesuit$ Q 8		
			$\heartsuit$ Q 9 7 3		
			$\diamond$ K 8 7 6		
			$\clubsuit$ 9 7 6		
		北	$\spadesuit$ J 9 7 6 4 2		
		西	$\heartsuit$ K 6 4		
	東	$\diamond$ A 2			
南		$\clubsuit$ Q 2			

北	東	南	西
Wilsmore	McCance	Seres	Jacobs

—	—	1 $\clubsuit$	—
1 $\heartsuit$	1 $\spadesuit$	2 $\clubsuit$	2 $\spadesuit$
—	—	3 $\clubsuit$	—
—	3 $\spadesuit$	—	—
4 $\clubsuit$	All Pass		
首引：	$\spadesuit$ 5		

就牌理言，Wilsmore 的叫

牌殊欠高明，他不自己競叫到 3 ♣，等到同伴叫了，把敵方推上三線後，他才戴着鋼盔往前衝到 4 ♣。此舉可說是既騙己方又詐敵人的兩面手法，可惜，如牌所示，策略是不會成功的。值得一提的是東家的叫牌，他先派司 2 ♠，再抬到 3 ♠，使南北家無法停在穩得分的安全線位。

Seres 以 ♠ Q 吃住首攻，拉梅花到手上的 K，引小紅心到 10—3—4。西家續攻黑桃給莊家的 A。接着，莊家引 ♠ 10 飛過，東家 A 取，送 ♣ Q 給莊家的 A。於是，Seres 若無其事地引紅心到 2—Q—K。東家該怎麼辦呢？

本局是1989年澳洲省際盃隊制賽的牌局。北家發牌，雙方有局。

第二十二題 解答

♠ K 10 5 ♥ A J 10 2 ♦ Q 9 5 3 ♣ 8 3		北 西 南		♠ J 9 7 6 4 2 ♥ K 6 4 ♦ A 2 ♣ Q 2	
♠ Q 8 ♥ Q 9 7 3 ♦ K 8 7 6 ♣ 9 7 6					
♠ A 3 ♥ 8 5 ♦ J 10 4 ♣ A K J 10 5 4					

McCance 考慮了一會兒。不少觀眾覺得很奇怪，有什麼好想的呢？難道他看不出回紅心很安全嗎？他同伴顯然有 ♥ A，難道還有什麼問題嗎？

McCance 終於出手了，他不打消極的紅心出手張，而是積極地回方塊。回紅心看似無關痛癢，其實安全堪慮，4 ♣ 就會就成約。且看殘局：

♠ — ♥ 9 7 ♦ K 7 6 ♣ 9		北 西 南		♠ J 7 6 4 ♥ 6 ♦ 2 ♣ —	
♠ 10 ♥ A 10 ♦ Q 9 3 ♣ —					
♠ — ♥ — ♦ J 4 ♣ J 10 5 4					

您看出危險了嗎？且看下回分解。Seres 王吃您消極的紅心攻擊，朵朵梅花滿天飛，西家無法兼顧 ♥ A 和 ♦ Q。McCance 及時攻擊方塊，摧毀了夢家的橋引，也消解了擠勢。維多利亞省得100分。

另一桌 Jim 和 Norma Borin 賢伉儷完成 3 ♣，維省又得110分，兩室合計維省淨贏 5 IMPs。

第二十三題

北家發牌 雙方無局

♠ Q J 6 5
♥ 9 6 4 2
♦ K
♣ A Q J 7

北
西 東
南

♠ A 10 3
♥ 5 3
♦ A Q J 10 6 5 4
♣ 6

首攻：♥ Q

澳洲、南非之後，一桌停在方塊小節合約，而澳洲Seres 却積極地衝上一局，東家曾蓋叫紅心，西家也曾賭倍南家的暫示叫黑桃。

黑桃多半偷不到，合約岌岌可危。西家首攻他同伴蓋叫過的紅心，莊家大王吃第三圈紅心，西家墊♠ 8 表態歡迎轉攻黑桃，接下來呢？

第二十三題 解答

♠ Q J 6 5
♥ 9 6 4 2
♦ K
♣ A Q J 7

♠ K 8 4 2
♥ Q 8
♦ 9 8 7
♣ K 5 3 2

北
西 東
南
♠ 9 7
♥ A K J 10 7
♦ 3 2
♣ 10 9 8 4

♠ A 10 3
♥ 5 3
♦ A Q J 10 6 5 4
♣ 6

Seres 以♦ K下桌，拉♠ Q到手上的A，鑽石金光閃閃地打下來，殘局如下：

♠ —
♥ 9
♦ —
♣ A Q J

♠ K
♥ —
♦ —
♣ K 5 3

北
西 東
南
♠ —
♥ A
♦ —
♣ 10 9 8

♠ 10 3
♥ —
♦ 4
♣ 6

莊家續提♦ 6，西家受擠，無法兼顧♠ K和三張梅花。

第二十四題

♠ A 5 4
♥ A 5 2
♦ A 8
♣ A K Q 6 4

北
西 東
南

♠ 7 3 2
♥ 10 9 8 6 4
♦ 10 7 5 2
♣ 3

合約4♥，首引：♦ 3。

請研擬主打計畫！

爲了維持王牌控制權而扣住王A的牌局，Seres 先生不論做莊或防禦，都信手拈來，不勝枚舉。且看 Eric Ramshaw 在

澳洲橋藝雜誌報導的遠東橋賽牌局：

第二十四題 解答

				♠ A 5 4								
				♥ A 5 2								
				♦ A 8								
				♣ A K Q 6 4								
♠ K J 9 ♥ K Q 7 ♦ J 6 3 ♣ J 8 7 2			北 西 南			東	♠ Q 10 8 6 ♥ J 3 ♦ K Q 9 4 ♣ 10 9 5					
				♠ 7 3 2								
				♥ 10 9 8 6 4								
				♦ 10 7 5 2								
				♣ 3								

第一個關鍵性的扣住是首攻。Seres 讓東家吃第一張方塊，既保持了該組的大牌控制權，也留有王吃方塊的餘地。東家轉攻黑桃，夢家A取，捉♣AKQ，手上拋兩張黑桃。然後又打出「幻庵耳紅」的妙手——王牌小二。西家♥Q吃了手上的♥10，已經回天乏術，且看殘局：

				♠ 5 4									
				♥ A 5 (2)									
				♦ A									
				♣ 6 4									
♠ J 9 ♥ K (Q) 7 ♦ J 6 ♣ J			北 西 南			東	♠ Q 10 8 ♥ J (3) ♦ K 9 4 ♣ —						
				♠ —									
				♥ (10) 9 8 6 4									
				♦ 10 7 5									
				♣ —									

西家可以打第四張梅花，讓東家♥J王吃，但莊家仍有應對之道，他拋小方塊，稍後偷王牌回家。西家如果不打梅花而打其他花色，莊家定住，拔♥A及♦A，王吃建立第五張梅花，再王吃一記方塊成約。Ramshaw 錯誤地指出，第一張王牌東家如果撲♥J，合約局垮了，其實不然。由於第四張梅花在西家，東家任何攻擊都威脅不了莊家。

本局看似不難，兩門紅花都扣住首輪，乃是成功的關鍵。另一桌的莊家以♦A定住首攻，其他的打法都一樣，結局都失敗了，因為東家♥J王吃第四張梅花後，打方塊迫夢家王吃，也摧毀了偷西家王牌K的美夢。

第二十五題

				♠ Q 10 9 7					
				♥ J 10 9 7 2					
				♦ 8 4					
				♣ J 3					
		北 西 南	東			♠ A J 3			
				♥ 8 6 4					
				♦ A 10					
				♣ 10 9 7 5 4					

西 北 東 南
R.Smilde T.Priday T.Seres
C.Rodrigue

— — — 1 $\diamond$
1 $\spadesuit$ — 2 $\spadesuit$ 3 $\diamond$
All Pass

首引： $\spadesuit$ 5

西家首引 $\spadesuit$ 5到9—J—2

。然後呢？

第二十五題 解答

$\spadesuit$ Q 10 9 7
 $\heartsuit$ J 10 9 7 2
 $\diamond$ 8 4
 $\clubsuit$ J 3
 $\spadesuit$ K 8 6 5 4 北 $\spadesuit$ A J 3
 $\heartsuit$ K 5 西 東 $\heartsuit$ 8 6 4
 $\diamond$ 9 5 2 南 $\diamond$ A 10
 $\clubsuit$ K Q 6 南 $\clubsuit$ 10 9 7 5 4
 $\spadesuit$ 2
 $\heartsuit$ A Q 3
 $\diamond$ K Q J 7 6 3
 $\clubsuit$ A 8 2

如牌所示，東家轉攻紅心，此後嚴密的防禦，莊家是成不了約的。實戰中，Seres 轉攻 $\diamond$ 10，既可消解夢家王吃梅花的威脅，又維持方塊的控制權，莊家無計可施。

此一精采的防禦，曾於1972年在Miami Herald 雜誌Char-

les Goren 主筆的橋藝欄發表。

第二十六題

$\spadesuit$ K 2
 $\heartsuit$ 8 5 4 3
 $\diamond$ A 10 4
 $\clubsuit$ A 8 4 2
 $\spadesuit$ J 8
 $\heartsuit$ Q 9 7 6 2 北
 $\diamond$ K 9 7 西 東
 $\clubsuit$ Q 9 3 南

南 西 北 東

Jordan Seres Robinson Cummings

1 $\spadesuit$ — 2 NT —

4 $\spadesuit$ All Pass

首引： $\heartsuit$ 6

莊家 $\heartsuit$ K吃住 $\heartsuit$ 10，打小黑桃到8—K—A。東家又頂 $\heartsuit$ J，莊家A吃，由 $\clubsuit$ A下桌，東家跟 $\clubsuit$ 5，表明奇數張。接着拉小黑桃，手上 $\spadesuit$ 10偷。西家J吃，考慮全盤情況。

您如何防禦以擊潰合約呢？

本局是「澳洲橋藝」雜誌報導Seres 打牌技巧專文的第一手牌，由紐約時報橋藝專欄主篇Alan Truscott 撰文，發表於1970年四月號。

第二十六題 解答

♠ K 2
 ♥ 8 5 4 3
 ♦ A 10 4
 ♣ A 8 4 2
 ♠ J 8
 ♥ Q 9 7 6 2
 ♦ K 9 7
 ♣ Q 9 3
 北 東
 ♠ A 9 3
 ♥ J 10
 ♦ Q 8 6 3 2
 ♣ 10 6 5
 南
 ♠ Q 10 7 6 5 4
 ♥ A K
 ♦ J 5
 ♣ K J 7

莊家贏進首攻的紅心，抽王牌到K—A。東家又攻紅心，莊家A吃，由♣A下桌，拉王牌偷過，西家♠J取，殘局如下：

♠ —
 ♥ 8 5
 ♦ A 10 4
 ♣ 8 4 2
 ♠ —
 ♥ Q 9 7
 ♦ K 9 7
 ♣ Q 9
 北 東
 ♠ 9
 ♥ —
 ♦ Q 8 6 3 2
 ♣ 10 6
 南
 ♠ Q 7 6 5
 ♥ —
 ♦ J 5
 ♣ K J

此時，展示廳的講評專家宣稱合約已經回家了。可是，Seres 盤算得更深遠。東家既表明奇數張梅花，莊家的牌型若非6—2—2—3，即為6—2—4—1。如屬後者，第二圈叫牌可能會叫出方塊來，因此，6—2—2—3的可能性大多了。防

家如何再贏兩墩牌呢？「及早以高牌點的牌摧毀敵橋，或創造己方橋引」這一常見的手段，是唯一克敵致勝的手段。因此，Seres 打♦K，於是乎合約到現在才算給毀了。♦K截斷了莊家吃到第二個方塊贏墩的橋引。

西家不打♦K而打小是不行的，因為夢家跟小，東家Q吃，莊家拋J暢通橋路，稍後偷方塊成約。

西家考慮到的另一種情況：假定東家是J××三張梅花。西家吃了♠J後，不打方塊而改攻梅花也不行。莊家♣K定住，拔♠Q，送出梅花，夢家的第四張梅花可以墊手上方塊失張。

第二十七題

♠ Q 6 5 2
 ♥ A 5 4
 ♦ 6 2
 ♣ Q 10 9 8

北
 西 東
 南

♠ A 9
 ♥ 9
 ♦ A K Q J 9
 ♣ A K J 7 5

合約7♣，首攻：♥J。

研擬主打計畫吧！

1971年澳洲橋藝雜誌四月號，Keith McNeil報導的Surfer盃論對決賽的這手牌，Seres 不假思索地席捲十三磴牌，是全场唯一完成大滿貫的橋手。

第二十七題 解答

		♠ Q 6 5 2	
		♥ A 5 4	
		♦ 6 2	
		♣ Q 10 9 8	
♠ J 10 4 3	北	♠ K 8 7	東
♥ J 10 8 7 6	西	♥ K Q 3 2	東
♦ 4	南	♦ 10 8 7 5 3	東
♣ 4 3 2	南	♣ 6	東
		♠ A 9	
		♥ 9	
		♦ A K Q J 9	
		♣ A K J 7 5	

我們可從本局體會到怎樣發揮橋引的最大效能，以及如何拓展您的資產（潛藏的贏磴）。

Seres 以♥A咬住首攻，大王吃紅心上手，抽王牌下桌，又大王吃紅心，殘局如下：

		♠ Q 6 5 2	
		♥ —	
		♦ 6 2	
		♣ Q 10 9	
♠ J 10 4 3	北	♠ K 8 7	東
♥ 10 8	西	♥ Q	東
♦ 4	南	♦ 10 8 7 5 3	東
♣ 4 3	南	♣ —	東
		♠ A 9	
		♥ —	
		♦ A K Q J 9	
		♣ J 7	

Seres 先拔♠A，然後一路打梅花，任何防家兼持♠K和五張方塊，勢必被擠垮。先拔♠A以免黑桃橋路不暢的打法，即早年牌戲中所稱的維也納譜（Vienna Coup）。

第二十八題

		♠ —	
		♥ A K 8 5 3	
		♦ Q 9 6 4 2	
		♣ J 5 4	
		北	
		西 東	
		南	
		♠ 10 5 3	
		♥ 10 9 6 4 2	
		♦ A 7 5	
		♣ A K	

西	北	東	南
Hobley	Richman	E.Sawicki	Tim Seres

3♠ × — 5♥

— 6♥ All Pass

首攻：♠K

且看Seres 展現他高超的技巧。從叫牌及打牌過程，顯示東家的方塊既有長度也極可能有K。且簡述一下：西家首攻♠K，夢家王吃。清王時，西家僅單張，剝光梅花時，東家未以♣Q蓋夢家的J，顯現西家多半有四張

以上帶Q的梅花，和竄叫的六張以上的黑桃。您如何使方塊只輸一磴呢？

第二十八題 解答

♠—			
♥AK 8 5 3			
♦Q 9 6 4 2			
♣J 5 4			
♠AK 9 8 7 6	北	♠Q J 4 2	
♥7	西	♥Q J	
♦10 8	東	♦K J 3	
♣Q 10 8 6	南	♣9 7 3 2	
♠10 5 3			
♥10 9 6 4 2			
♦A 7 5			
♣AK			

從比較好玩的角度觀察，方塊牌組的重點，居然是東家的小三，莊家得想盡辦法，不讓它有機會打出來！且看 Seres 的表演。

手上引小方塊到 8—9—J。稍後從夢家打♦Q，一箭雙雕，同時擒獲防家的♦K和10。如果第一張方塊西家撲♦10，夢家蓋Q給東家的K吃，稍後夢家出♦9，同時「射下」敵方的J和8。

方塊的這種偷牌法，係巴西名將Gabriel Chagas 七十年代贏得博斯專家心得（BOLS TIP

）的作品，命名為 The Intrahinesse，中文譯名很少見，世界文物出版社的「專家心得」一書，譯為「複式偷牌」。基本上，它是連環打法（encircling play）的一支。這種打法有兩段動作，第一個動作是開路先鋒，為完成任務的第二個動作製造有利的局勢。同一牌組一再偷牌是最常見的形態，本局的偷牌，製造了後來以一箭雙鵰手法克敵致勝的有利情勢。〔譯者按：橋藝術語大多平淡乏味，英國大師李斯先生對術語的美化下了很大的工夫，深受橋手們的青睞。中文術語除本人較騷包，喜歡用些武術的招術命名——諸如「霸王敬酒（Uppercat）」，一路提長門花色的「千巖競秀」等等，尚未見其他橋友有較「美化」的譯名出現。本題的intra-finesse，擬給它較美麗的名稱，取其具有鴛鴦連環腿的意味，名之曰「鴛鴦偷牌」。〕

下一局，我們來觀賞 Seres 和 Chagas 兩位大師1968年同場較勁的精采好戲。

第二十九題

♠AKJ7
 ♥Q853
 ♦K104
 ♣Q8
 ♠1032
 ♥K
 ♦Q97
 ♣AJ9642
 西 北 東 南
 Seres Filho Cummings Assumpcao

3♣ × 4♣ 4♥
 All Pass
 首攻：♣A

Seres 首拔♣A，同伴雖以10表態歡迎，但他既曾支持梅花，多半有四張，也就是說，吃不到第二個梅花贏墩了。怎麼辦呢？

本局是1968年在法國Deauville 舉辦的第三屆奧林匹亞大賽澳洲對巴西的名局之一，發表於「第三屆奧林匹亞大賽的澳洲公開組代表隊」一書。

第二十九局 解答

♠AKJ7
 ♥Q853
 ♦K104
 ♣Q8
 ♠1032
 ♥K
 ♦Q97
 ♣AJ9642
 西 北 東 南
 ♠Q86
 ♥A6
 ♦J632
 ♣K1073
 ♠954
 ♥J109742
 ♦A85
 ♣5

對抗4♥合約，Seres 先拔梅花A，然後轉攻♦9！這是「幻庵耳紅」的一手，唯一能在敵方方塊軍團重重包圍下，打開血路，建立一方塊贏墩的牌張！♦9到10—J—A後，造成了Q7卡死8的有利情勢。東家一上手，續攻方塊，合約倒定了。多美妙的鴛鴦偷牌法！莊家無計可施，只好一試偷黑桃的運氣，結果倒二收場。

另一桌坐北家的澳洲橋手，以第四家開叫1♥，南家立即加成一局。坐東家的Chagas 採積極攻牌，首引♠6，合約輕鬆地回家了，澳洲隊淨得11國際序分。

本局西家和夢家的方塊結構，有兩點必須詳加說明：

A10×
 或K10×
 Q97
 或J97
 西 夢 東
 莊

要建立一磴牌，西家應該引9。如果要安全地出手，西家若把7點換成更小的牌時，應該引

Q或J，以防您們伴倆分持J 9 2或Q 9 2對着Q 4 3或J 4 3時吃虧一磴。如持Q 9 7或J 9 7，因有選成鴛鴦偷牌的局勢，當然引9。

第三十題

♠AK102
♥1095
♦KQ
♣AQ42

北
西 東
南

♠QJ4
♥AQ4
♦A862
♣KJ10

南	西	北	東
Seres			
1 NT	—	2 ♣	—
2 ♦	—	7 NT	—
—	×	All Pass	

首攻：♦J

看不見的大牌少得很，從叫牌看來，大都在西家吧！您打算怎樣完成合約呢？

這是1958年底澳洲Adelaide市星期日郵報橋藝專欄所報導的牌局。

第三十題 解答

♠AK102
♥1095
♦KQ
♣AQ42

♠97
♥KJ86
♦J10943
♣65

北 南 東 西

♠8653
♥732
♦75
♣9873

♠QJ4
♥AQ4
♦A862
♣KJ10

有好多桌都衝上無王大滿貫。對抗 Seres，下賭倍令的西家首引♦J，夢家Q吃，連提七張黑牌，殘局如下：

♠(K)
♥1095
♦K
♣—

♠—
♥KJ
♦1094
♣—

北 南 東 西

♠(8)
♥732
♦5
♣—

♠—
♥A(Q)
♦A86
♣—

夢家續提♠K，手上拋♥Q，西家兩門紅心，慘遭十字交叉擠criss-cross squeeze的蹂躪。所謂十字交叉擠，係以製造一橋路阻塞花色，以彌補另一花色橋路阻塞的缺陷。此時的西家，如果拋♥J，莊家以♥A硬敲K，桌上全好；如改拋小方塊，莊

家先提◇K，由♥A上手，享用方塊大餐。

第三十一題

這是1991年盤式橋戲的牌局。

。西家發牌，東西有局。

♠K 8 7 2
♥8 3
♦KQ 7
♣Q 8 6 3

北
西 東
南

♠AQ 5
♥K 7 6 4 2
♦9 3 2
♣AK

西	北	東	南
1 ♣	—	—	×
—	1 ♠	—	1 NT
—	3 NT	All Pass	

首引：♠ 3

西家首引♠ 3，請研擬主打

計畫吧！

第三十一題 解答

♠K 8 7 2
♥8 3
♦KQ 7
♣Q 8 6 3

♠J 9 6 3
♥AQ 10 5
♦A 10
♣J 9 5

北	東	南
♠10 4	♥J 9	♦J 8 6 5 4
♥10 7 4 2		

♠AQ 5
♥K 7 6 4 2
♦9 3 2
♣AK

Seres 只處理三門花色，第四門請敵方幫忙解決。手上定住黑桃首攻，打小方塊下桌，拉梅花上手，再打方塊，稍後提清黑牌及方塊贏磴，再送出黑桃，請西家引紅心。

結 論

我們從上述各局得到的啓示是，如果資料的效益是橋藝的首要問題，那麼，頂張大牌的蟄伏 shelf-life of top honours 則是第二重要問題。

至於大牌的隱居狀態，何時該維持「蟄伏」的狀態，何時該「下山」覓食，我的意見是：

1. 下山覓食時機：

(1) 確實有決定性的正面收益時。

(2) 兩三個花色都有掌控時。

2. 維持蟄伏時機：

(1) 掌控橋引時。

(2) 守株待兔時。

一般說來，牌力不多但兩門花色略能掌控時，以蟄伏為尚，它具有分化敵陣力量的作用。如果更多花色有掌控時，其中一門花色的掌控張，最好是趕緊「下

山覓食」，尋找其他出路，分化敵陣的功能，交由其他牌組的掌控張去確保。

上世紀末的世界西洋棋王 Wilhelm Steinitz 的致勝法門，除了直搗黃龍之外，尚有多招，其中就有小優勢的累積這一策略，積小優勢以待決勝時機的來臨，再加上「臨門一脚」，獲得最後的勝利。如果沒有「臨門一脚」，您所累積的優勢，就冰消瓦解了。

Steinitz 的棋藝理論，正是 Seres 處理平凡牌局所慣用手段的最佳寫照。他在叫牌及早階段的打牌，儘量收集情報，並以保留大牌手段，強化了全局的掌控。他竭力維持各牌組的掌控，稍後上手（即釋出掌控權）時，才細心地盤算全局。維持多門花色掌控的目的，在於增加最後決勝

的籌碼，藉以策畫或強化攻擊的力量。牌局的早階段，他較費心於建立長門或施放烟幕以欺敵的策略，而尋求立即決勝策略的心思，顯然少得多了。

他特別偏愛壓迫性的防禦術，也極不信任雙張大牌的取磴能力。一有機會，他非常喜歡執行（即兌取贏磴）前，先校正失磴數，造成 $N-1$ 局勢，尤以擁有多套嵌張時爲然。製造 $N-1$ 局勢，往往會摧毀敵方的橋路。有些牌局雖有較直截了當的手法完成合約，但 Seres 實在懶得去找這些手法。他專心研判的是，讓哪位防家吃這磴牌，以及什麼時候才讓他吃這磴牌？務必改打另一花色時，何時較適合動它，何時較不宜動它？大多數的牌局，Seres 攻擊的三大步驟是：隱藏、籌劃、攻堅。

第一屆元通杯橋藝論對錦標賽

舉辦地點：臺北國際橋藝中心，預賽10月4日、11日、18日晚上7時，各取6對晉入決賽，決賽10月25日晚上7時進行，預賽比照周六下午有獎正點方式給獎，決賽冠軍25,000元，亞軍12,000元，季軍6,000元，殿軍3,000元，歡迎報名參加。

1996奧林匹亞公開隊制賽 (2)

Eric Kokish 撰

本刊譯

準決賽較被看好的隊伍是法國 (Bompis、Mari；Lévy、Mouiel；Multon、Szwarc) 和印尼 (Karwur、Sacul；Lasut、Manoppo；Panelewen、Watulingas)，他們皆於半決賽中以不小的差距戰勝對手。但準決賽他們分別的對手中華臺北 (黃光輝、郭哲宏；林宏時、沈治國；戴明芳、吳錦祥) 和丹麥 (Andersen、Schaffer；Auken、Koch—Palmund；Blakset、Christiansen)，經過半決賽無情的壓力後，似乎顯得生氣勃勃，有些橋手在壓力下鬪智高昂，能持續保持不疲的精神。

準決賽要打96牌，16牌後，印尼領先丹麥10 I M P，52—42；法國和中華臺北開始後是一系列小比數的牌，但這節的最後數牌發生變化，法國以51—8領先。第二節變化不大，進行至全場

三分之一時，印尼僅領先丹麥4 IMP，77—73；法國仍以46 IMP大幅領先中華臺北，82—36。上半場有趣的牌局不多，這是較有看頭的一副。

南家發牌

東西身價

♠ 9 8 7 4
 ♥ A 8 5
 ♦ K 10 7 4
 ♣ Q 5

♠ K 10 6
 ♥ J 10 7 3
 ♦ J 9 8
 ♣ K 7 4

	北	♠	5				
西	東	♥	K	Q	9	4	2
		♦	A	Q	3		
南		♣	J	9	6	3	

♠ A Q J 3 2
 ♦ 6
 ♦ 6 5 2
 ♣ A 10 8 2

法國對中華臺北

第1桌

西 北 東 南
Multon 戴明芳 Szwarc 吳錦祥

1 ♠

— 2♠ ×

3♡都派司

第2桌

西	北	東	南
沈治國	Mouiel	林宏時	Lévy
			1 ♠
—	2 ♠	×	3 ♠
—	—	=	

印尼對丹麥

第3桌

西	北	東	南
K-Palmund	Lasut	Auken	Manoppo
			1 ♠
—	2 N T*	—	3 ♠
—	—	=	

* 低限支持以上

第4桌

西	北	東	南
Sacul	Schaffer	Karwur	Andersen
			1 ♠
—	2 ♠	×	—

2 N T* 3 ♠ 都派司

* 迫伴

第1桌，吳錦祥合理的假設王牌總數不會超過16個，所以選擇防禦。對抗3♥，戴明芳首引♠9，吳錦祥♠A吃住之後，自♣A低引梅花，Multon上♣K，於是脫離危險，合約剛好完成

，140分。對抗第2桌的3♠，沈治國首引♥J，Lévy♥A吃住後，偷王牌失風，王吃紅心續攻後，出小梅花，沈治國上♣K再打第三圈紅心，Lévy王吃後，♣Q下桌，敲第二圈王牌，然後引方塊到♦8：♦10、♦Q，此一部份剝光打法使得林宏時沒有好的解答。實戰中林宏時引♣9，莊家上♣10吃到，夢家拋一張方塊，拔♠A，然後♣A再拋夢家一張方塊，漂亮的得140分。法國此牌精彩的贏得7IMP，比分以108—69領先。要挽回這牌的局勢，沈治國於♣K上手後，必須找到方塊轉攻，但這種防禦實不明顯。

第4桌，打牌開始是首引紅心，偷黑桃失風，續引紅心，莊家Andersen決定打東家有♣K而西家有♦A，所以他敲第二圈王牌後，引方塊到♦K，預期這確夢家會上♦10的Karwur，在♦K時粗心的跟♦Q，於是防禦完蛋。Andersen拉♣5到♣10

和♣K，全手只丟兩磴方塊、一磴斑牌和一磴梅花，合約完成得140分。第3桌，首引牌再度是♥J，莊家 Manoppo ♥A吃住，偷王牌失風，王吃續引的紅心，出小梅花，Koch—Palmund ♣K吃住後打第三圈紅心，所以 Manoppo 打成 Lévy 同樣的殘局，他拔♠A，♣Q下桌，♠J回手，拔♣A，當♣J未現，他引方塊到♦K，倒一，失50分。這意味丹麥此牌贏5 IMP，使印尼減成112-94領先。Manoppo 錯失了終局機會，在第二和第三圈王牌時，東家錯誤的拋掉剩下的兩張紅心，莊家可於夢家拋一張方塊並保留一張小紅心，拔♣A後，Manoppo 可以♣10出手，夜家拋第二張方塊，Auken ♣J上手，必須讓夢家的♦K吃到一磴。

即使印尼輸了此牌，這節仍贏丹麥，並在賽完一半時以 117—102 領先丹麥15 IMP。同時，中華臺北發動一些攻擊而贏得

這節，使得法國領先降至30 IMP，108—78。

第四節的16牌，兩支領先隊繼續維持優勢，印尼擴大領先至34 IMP，而中華臺北則繼續削減赤字，還剩32牌時，法國僅以11 IMP 領先，133—122。

第5節的這牌，探討了叫牌的理論。

北家發牌

東西身價

		♠ 9 8 4 3	
		♥ 6 5 3	
		♦ 9 3 2	
		♣ A Q 10	
♠ 6 5		北	♠ A K J 10 7
♥ K J 10 7 2	西	東	♥ 9 8
♦ J 8 6	南		♦ 10 5
♣ 8 3 2			♣ 9 7 5 4
		♠ Q 2	
		♥ A Q 4	
		♦ A K Q 7 4	
		♣ K J 6	

法國對中華臺北

第1桌

西	北	東	南
Multon	黃光輝	Szvarc	郭哲宏
—	—	—	2 N T
—	3 N T	×*	4 ♦
—	—	=	

* 要求黑桃首引

第2桌

西	北	東	南
沈治國	Bompis	林宏時	Mari
—	—	—	2 ♣
—	2 ♠	—	2 N T
—	3 N T	都派司	

印尼對丹麥

第3桌

西	北	東	南
Sacul	Andersen	Karwur	Schaffer
—	—	—	2 N T
—	3 N T	都派司	

第4桌

西	北	東	南
Christ'sen	Manoppo	Blakset	Lasut
—	2 ♠*	×	**
—	—	2 ♣	3 ♠
—	3 N T	都派司	

*Multi

**大牌力量

對有些人來說，東家持了身價不利下可開叫弱二的5張花色，但只有第4桌的Blakset願意如此做，雖然現在他面臨負500

分的局面，但對手要逮住並不容易。Lasut的3 ♠並不迫叫，但表示了好牌，所以Manoppo一賭3 N T，希望黑桃有一檔、塞橋或沒被首引，Blakset首引♣K，再拔光黑桃擊垮合約一磴，50分。這場比賽的另一桌，丹麥隊兩下就在Karwur之前叫至3 N T，由於沒有賭倍（它意思是「找到我的花色來首引」）來指引，Sacul首引♥10，10磴牌，430分，丹麥此牌贏10 IMP，還以137—163落後。

法國的叫牌讓林宏時有第二個叫牌機會，但他拒絕，他的第三次叫牌也派司，首引是紅心，Mari迅即取得10磴，430分。另一桌，Szwarc拒絕靜待預期的非黑桃首引，他賭倍。這種情況賭倍的「標準」解釋，是要求首引人找出賭倍者的長門，賭倍者可能持可開竄叫的牌。對這種出奇不意的賭倍，許多搭檔的定為某特定花色，此牌，Szwarc的賭倍係特約約定黑桃首引，郭

哲宏警覺到對方的約定，明智的決定尋求新天地，但4◇並不怎麼愉快，莊家於大王吃第三圈黑桃後，是可儘力的拔兩圈方塊、三圈梅花，再第三圈王牌投入西家以吃到9磴，實戰中莊家沒剝光梅花，所以Multon第三圈王牌上手後可以梅花出手，郭哲宏不得不丟兩磴紅心，垮二，失100分，法國此牌贏11IMP，使得領先到144—122。

認真的橋對也從叫3NT的一方來討論這種賭倍情況，目的是確定的首引會擊垮你時要逃，但當你方該門有一檔且合約相當可以打時，就站著打。直進的方法是直接位置有一檔時，予於再賭倍，半檔時予於派司（10四張、J三張、Q×、單K），沒檔就逃掉。這種約定，當你的同伴有一充分檔張時，你却要在他之前逃掉，所以不見得能運作十分好，但有所謂位置的考慮，會減低這些「完全」檔張的價值（K或Q，首引會穿梭）。另一種用法

是，直接的再賭倍表示懷疑（被指示首引的花色極弱），派司表示稍有東西（至少半檔）；不直接選擇逃跑。在再賭倍後，同伴無法提供完全檔張時要逃，但能夠的話就派司。但他必須小心一點，因可能會打再賭倍的3NT，而首引會穿梭有檔的人。在派司說：「我有些幫助」後，同伴也有些幫助可派司，但沒保證的持張時要再賭倍（此一再賭倍只有在另一方有完全的檔張時，才能予於派司）。理論上，當惡人無法立即奔吃關鍵花色時，這應可使搭檔間打被賭倍的3NT（但不需要再賭倍）。

還有，在你們將此約定加在你們以電腦列出的特約卡和制度摘要（這麼做可避免曖昧不明和不潔的擦拭）之前，請先考慮你們的用法是否與下述的過程相同（列出數種）：

南	西	北	東
1NT	—	3NT	×

南	西	北	東
1 ♣	—	1 ♥	—
1 NT	—	3 NT	×

南	西	北	東
	1 ♠	3 ♠*	—
3 NT	×		

* 問檔

南	西	北	東
		1 ♥	1 ♠
×	—	2 ♣	2 ♠
3 ♣	—	3 ♠	—
3 NT	×		

下牌挑戰不同的成局合約：

北家發牌

雙無身價

♠ A 9 2			
♥ 9			
♦ J 10 9 8 7 6			
♣ 8 7 4			
♠ K Q 6	北	♠ 10 5 4 3	
♥ K Q J 10 8 6 4	西	♥ 7 2	東
♦ K 3 2	南	♦ Q 5 4	
♣ —		♣ 9 6 5 3	
		♠ J 8 7	
		♥ A 5 3	
		♦ A	
		♣ A K Q J 10 2	

法國對中華臺北

第1桌

西	北	東	南
黃光輝	Szwarc	郭哲宏	Multon
	—	—	2 ♦*
— !	2 ♥**	—	2 NT+
—	4 ♣**	—	4 NT
—	—	=	

* 人爲叫，強牌。

**人爲叫，中性。

+ 23—24點平均牌。

++方塊。

第2桌

西	北	東	南
Bompis	林宏時	Mari	沈治國
	—	—	1 ♣*
4 ♥	—	—	5 ♣
—	—	=	

* 人爲叫，強牌。

印尼對丹麥

第3桌

西	北	東	南
Andersen	Karwur	Schaffer	Sacul
	—	—	1 ♣*
4 ♥	×	—	5 ♣
—	—	=	

* 人爲叫，強牌。

第4桌

西 北 東 南
Manoppo Blakset Lasnt Christ'sen

2 ♠* — 2 NT**

4 ♡ 5 ◇ 都派司

* 0—5點，一門或兩低

**接力叫

第4桌，Blakset 幾乎完成了5♦。他♥A吃住首引後，拔♦A，王吃紅心，引♦J，西家♦K吃住這磴後，轉攻黑桃會撲滅莊家的希望，但第一磴跟♥K和第三磴跟♥10的西家，實戰中引♥6，Lasut 超王吃♦10後轉攻梅花，Mauoppo 王吃，以不同的方式打垮了合約，垮一50分。

第3桌，首引♥K到♥A，莊家去除阻橋的♦A，♣4王吃紅心，大王吃方塊，♣7王吃他的最後張紅心，Schaffer超王吃，但已無好回攻，回方塊會打大這門而♠A是橋引，回王牌會到♣8，讓莊家王吃方塊打大這門，敲王，♠A回到桌上。所以，Schaffer必須回黑桃，但Sacul有成約所需的號碼，♠Q為♠A吃去，莊家拔掉♣8後，拉黑桃到♠8和♠K，他只丟一墩王牌和一墩黑桃，得400分，

印尼此牌贏10IMP，舒服的以173—137領先。

第1桌，Multon 選擇以 richest 想像力之一的方式來叫南家的牌，可惜 4 NT 是他能力所不及的合約。面對人爲強牌開叫，黃光輝持了贏磴衆多的牌，同樣富想像力的沈默以對，結果十分成功。Multon 吃住第三圈紅心後，一路提梅花，郭哲宏先跟 ♣ 6，然後是 ♣ 9 3 5，之後再拋 ♠ 3（表示偶數張）。黃光輝拋 ♠ 6，接著拋三張紅心，然後打郭哲宏持 4—2—3—4，方塊拋成單張 ♢ K，郭哲宏只拋一張方塊，於是 Multon 無法找到第10磴，垮一，失50分。

第2桌，沈治國打5♣，吃住紅心首引後，♣7王吃紅心，現在要動方塊已太遲，莊家連打五圈王牌，殘局成：

♠ A 9 2
 ♥ —
 ♦ J 10 9
 ♣ —

♠ K Q 6
 ♥ Q
 ♦ K 3
 ♣ —

北 10 5 4 3
 西 東
 南 Q 5
 一

♠ J 8 7
♥ 5
♦ A
♣ 10

莊家拔他的最後張王牌，原本可保留兩張紅心和一張方塊較佳的西家，現在麻煩了，拋黑桃會讓莊家多打出一磴黑桃，但拋方塊同樣的會致命，讓莊家可先拔掉◇A，再以紅心投入西家。實戰中 Bompis拋黑桃，但沈治國讀錯分配（事實上，他打西家於6張牌殘局時，保留四張黑桃、一張紅心和一張方塊），先拔◇A再引最後張紅心，Bompis現在可以打黑桃，合約垮一，失50分，沒有輸贏，法國以144—128保持領先。

如果莊家要打西家有♠KQ的話，他可以打由短王牌的夢家王吃兩次，其中第三圈紅心由夢家拋黑桃以轉移王吃花色，目標是手上六磴王牌、三磴A、一磴紅心王吃和一磴遲後黑桃王吃，如果西家黑桃持♠KQ雙張和不超過一張王牌，這種打法也可以成功。

我發現下牌可能的打法變化特別有意思。

西家發牌
南北身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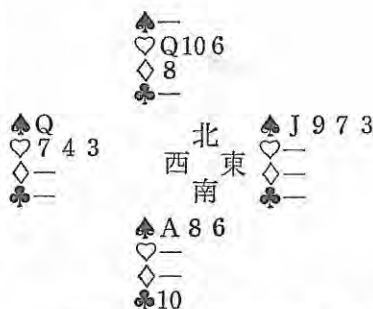
				♠K105				
				♥Q1062				
				♦AK863				
				♣A				
♠Q4				北	♠J973			
♥K743	43				♥J8			
♦Q42	42	西	東	南	♦J1075			
♣K732	2				♣QJ4			
				♠A862				
				♥A95				
				♦9				
				♣109865				
西	北	東	南					
Lasut Christ'sen Manoppo Blakset								
—	1♦	—	1♠					
—	2♥	—	2NT					
—	3♠	—	4♥					
—	4♠	都派司						

法國對中華臺北時，兩桌南北方皆有點高叫到3NT且都完成了。雖然兩桌莊家的打法裡黑桃皆不是重點，但這門是可產生三磴，請仔細看這門花色。

4♥較易於取得10磴，但丹麥的Blakset叫到4♠（此場比賽的另一桌，西家信天翁式1♣開叫，使南北方停於2♥，所以大量的IMP繫於這桌的結果）。西家首引♣2；♣A時東家跟小梅花，莊家拔◇AK（手上拋梅花），王吃方塊，王吃梅花，拉♥Q放過，Lasut♥K吃進後

以第三圈梅花迫夢家王吃，莊家拉第二圈紅心到♥J和♥A，以♠K王吃另一次梅花，Manoppo拋已大的方塊，需再吃兩磴牌，Blakset手上剩♠A 8 6和一張紅心，Manoppo還有四張王牌，下圈以♠3王吃夢家拉出的方塊，Blakset ♠8 超王吃，Lasut以♠Q再超王吃，西家回黑桃，莊家只能再吃♠A，垮一失100分，印尼此牌贏7IMP。

此牌可讓人花幾小時的時間來研究，莊家可以如下的打法完成4♠：♣A，♦AK（拋一張紅心而非梅花），方塊王吃，梅花王吃，紅心到♥A，♠10王吃梅花，方塊；此時，當東家現出防家最後張方塊時，手上拋最後張紅心。如果東家回攻王牌，♠K吃住，手上便宜的王吃紅心，♠A是第10個贏磴。而如果西家王吃他同伴的方塊贏磴（最佳防禦）並打第四圈梅花，夢家♠K王吃，東家拋他剩下的紅心以剩四張王牌，殘局如下，由夢家出牌：



如果東家以♠3或♠7王吃紅心，莊家便宜的超王吃，而如東家以♠J或♠9王吃，莊家拋他的♣10，蓋過東家的王牌出手張，最後嵌張可吃到兩磴。或者，更漂亮的，莊家可以♠A超王吃，再引♠6。

這牌後，丹麥恢復元氣直到這節結束，還剩最後16牌時，僅以12IMP落後印尼，174—186。中華臺北繼續對法國施以令人印象深刻的反擊，連續三節獲得勝利而取得領先，167—146。法國需要打斷對手的動力，才有望於此場賽事中脫穎而出。

由於丹麥的反擊以及中華臺北的重大領先被看好的橋隊，已享受這場比賽許多精彩內容的旁觀者，期待會看到更刺激的決賽，但沒人預期會出現國際競賽史上最奇怪的結局。

牢

騷

有心人

有些橋友可能已注意到了，最近比賽舉辦得相當頻繁。以臺北為例，八月份的工研盃、九月份的中正盃，週週開打；此外，新竹、臺中、臺南也都有賽事舉行。甚至於九月廿七日開始的精準盃和柏聯石園盃都會撞期，這種情況，在以往算是少見的。

同時，全國橋藝重鎮——國際橋藝中心也有一番的變革，在前任中心主持人鍾琦榮先生離職之後，由謝小齡老師接掌中心事務。相信大家有目共睹，中心的硬體設備確實較以前完善許多——新沙發、果汁機、兩部電腦，讓橋友有了一個更舒適的環境。

但在同時，我們也發現了一些以前不曾發生的問題——軟體。以這次中正盃為例，報名的截止時間原訂為九月十二日晚上七時，為什麼要在前一天截止？理由很簡單：一來為了使橋友有正確的時間觀；更重要的是，不論比賽的大小，都必須有充足的前

置作業時間。何謂前置作業？舉凡賽程的安排（時間、分組、牌數等）、圖表的繪製、以及桌次排定等等皆是。試問若是沒有這段時間，賽程誰排？圖表誰畫？若是與賽的隊數都不能確定，那麼賽程怎麼排？圖表怎麼畫？

筆者不才，曾經參與幾次全國大賽的賽前準備工作。但從未見過如此次中正盃的亂象環生。至到週六下午開賽之前，隊數仍在膨脹，前一天所預排的賽程，必須全部作廢。請問各位看官大爺，是否看過任何一個比賽，在第一天賽程結束時，成績尚未開始統計的情形？

其實，一個比賽的順利進行與否，並不祇是工作人員的責任，賽員本身也有相當的責任。不按時就位、一直討論上一付牌，比賽如何順利進行？

在此，寄語經營者，「欲求人助必先自助」。不能凡事都祇靠他人幫忙，有時也得自己下來做做看，才會知道比賽難辦，工作人員難為。

民國八十七年中華青年代表隊 選拔賽辦法

一、主辦者：中華民國橋藝協會

二、協辦者：國際橋藝中心

三、選拔方式：

1. 預賽：以雙人論隊賽方式選三對組成一隊，參加選拔賽。
2. 選拔賽：視隊數多寡再宣佈比賽方式。原則上兩日打完。最後取兩隊進入決賽。
3. 決賽：兩隊對抗五場。每場20牌，一圈打完。依勝分總計，額高者即當選為民國八十七年中華青年代表隊。

四、報名：

1. 限制：凡中華民國男或女性國民，於民國六十二年一月一日以後出生，持有中華橋協民國八十六年橋士證者，即可報名。
2. 橋友二人合為一對，須報名參加預賽。
3. 橋友四至六人組成一隊，可不經預賽，直接報名選拔賽。
4. 時間：即日起至十一月一日止向國際橋藝中心報名。
5. 報名費：預賽每對每天三百元，選拔賽每隊二千元，由預賽選出之隊，其參加選拔賽之報名費，由國際橋藝中心代繳。決賽不另收報名費。

五、比賽日期：

1. 預賽：於十一月一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進行。
2. 選拔賽：於十一月八日至九日辦理。
3. 決賽：於十一月十五日至十六日辦理。

六、其他：

1. 決賽兩隊於開賽前可更換或遞補隊員一至二人。
2. 代表隊出國參賽差旅費津貼辦法，俟常務理事會通過後，另案公佈。

甲、第 4 4 2 期叫牌測驗解答：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7. _____ 8. _____

乙、自第 _____ 期（ _____ 月份）起本戶之
中國橋藝請按下址寄遞爲感。

寄件者簽名 _____

應答叫牌測驗須知

- 一、應答叫牌測驗時，須將答案書寫於本期書內所附印之廣告回信上，剪下寄出即可（免貼郵票），以便於統計成績。
- 二、每一張廣告回信，僅附應答當期叫牌測驗。
- 三、每期應答，務請於當月十日以前寄出。

106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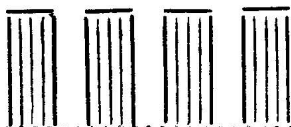
臺北市郵政24—20信箱

中國橋藝雜誌收

廣告回信

臺灣北區郵政管理局登記證

北臺字第二六五號



中國橋藝

中華民國五十年一月十日創刊於臺北

八十六年十月十號

第四四二期

發行人：童致誠

發行所：中華民國橋藝協會

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二一七巷七號

電話：七七二—四五一〇
七七二—四四九三
電傳：七七一—四四九三

主編：劉添勳

郵政劃撥儲金帳第〇二八五五—七號
臺北郵政信箱第二四—二〇號



臺北市橋牌隊訪問大陸西北，與新疆歌舞團合影。
(其餘相關照片見下期)



第一屆一銀建設杯林榮、柯景文勇奪第一。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字第一一九二號
中華郵政台字第一四六四號執照登記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橋藝協會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217巷7號
TEL:(02)772-4583,772-4510